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42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南山区公共机构（建筑）供水设施提标改造项目（打包立
项）（施工）V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提供投标人的企业基本情况、企业性质、注册资金、近3年纳税情况、投标人办公场所等。注：提供企业基本情况表、企业性质、税务部门开具的近3年纳税证明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截图、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截图。
2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已中标暂未

		<p>签订合同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p>
3	<p>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供货业绩情况</p>	<p>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供货业绩。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安装地点、设备型号和参数及用户联系电话、签订时间等内容）等内容的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尚未签订合同的，仅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 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加盖用户公章的验收证明或用户使</p>

		<p>用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4、供货业绩由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提供。</p>
4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p>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注： 1、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能力证书（注册资格证书及职称证书，如有）、近三个月社保情况、提供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项目经理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p>

		<p>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p>
5	履约评价情况	<p>提供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p> <p>注：（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3 项，若业绩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2）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合同甲方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优、良、合格等履约评价等级），</p>

		<p>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造成无法辨认的，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p>
6	科技创新能力	<p>投标人提供自认为与本项目服务或设备相关或类似的最具代表性的专利，需提供专利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p> <p>注： 1、优先提供市政领域或行业相关的代表性的专利。 2、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专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专利。 3、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件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予认可。</p>
7	人员配备情况	<p>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商务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资料员等项目管理成员）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p>

		件。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
8	企业获奖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同类工程获得的奖项情况。注： 1、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一个证书计算一个获奖，提供获奖情况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9	设备品牌情况	投标人按要求对表中的每一类材料设备填报选用品牌（详见第三章“附表八：主要设备品牌一览表”）。
10	其他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体现自身特点的其他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吴贻建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企业性质	民营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1 年：49533.191146 万元；2022 年：59724.130442 万元；2023 年：56658.657463 万元 总计：165915.979100 万元	
	纳税额	2021 年：649.028352 万元；2022 年：937.160262 万元；2023 年：1053.939996 万元 总计：2640.12861 万元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在建/完工）
1	龙华区居民小区		3819.648080		在建

	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	供水改造工程		2021-09-14		
2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	供水改造工程	3487.665291	2021-11-29		在建
3	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供水改造工程	3482.015095	2021-12-23		在建
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供货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供货设备型号	备注
1	中交云湾庭项目11-20栋住宅生活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水泵机组	396.01824	2023-08-16	/	/
2	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一批次1标段）	水泵机组	387.0000	2024-03-01	/	/
3	佛山九江翡丽滨江项目B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	水泵机组	160.08558	2023-12-12	/	/

	房安装项目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园山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市政工程	401.241120	2023-03-22	申琪亮	/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龙岗区社区给排水管网改造查漏补缺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含坪地)供水片区(政府投资工程)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021/12/31	/	
2	龙岗区 2022 年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企业投资)-平湖水司供水片区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023/06/19	/	
3	莲花山庄 1-5 村主管网、芙蓉苑、半岛苑官网应急改造(二期)工程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优秀	2022/11/16	/	
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说明	专利颁发机构	专利颁发日期	备注
1	一种土木工程施工用安全防护装置	/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11-30	/
2	一种用于建筑施工的污水分离过滤装置	/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02-12	/
3	一种建筑施工测绘装置	/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02-09	/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申琪亮	/	注册证	2019年02月-2024年11月	/
2	技术负责人	朱泽森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4年07月-2024年11月	/
3	质量负责人	武知海	/	上岗证	2018年06月-2024年11月	/
4	安全负责人	游文真	/	上岗证	2022年04月-2024年11月	/
5	商务负责人	周明	/	注册证	2021年08月-2024年11月	/
6	施工员	阳幸仪	/	上岗证	2016年01月-2024年11月	/
7	安全员	魏鸿章	/	上岗证	2023年05月-2024年11月	/
8	资料员	李叙玲	/	上岗证	2021年04月-2024年11月	/
9	劳资专管员	罗子威	/	上岗证	2024年01月-2024年11月	/

10	质量员	吴泽欣	/	上岗证	2023年03月-2024年11月	/
11	材料员	林彩云	/	上岗证	2013年10月-2024年11月	/
12	建筑工程师	杨铭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3年10月-2024年11月	/
13	园林工程师	李建胜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1年10月-2024年11月	/
14	市政工程师	杨小飞	工程师	上岗证	2021年11月-2024年11月	/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天众塑胶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广场建设项目、市政道路工程及道路下方地下公共通道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年4月	/
2	深圳市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活力城村行动第一次示范项目-布吉街道桔子坑村施工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年10月	/
3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 6#号楼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年7月	/

主要设备品牌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选用品牌	备注
----	------	------	----

1	水泵机组	赛莱默	/
2	紫外线消毒器	新大陆 或 诚源 或 威固	/
3	不锈钢水箱	舜禹 或 铭星 或 恒泰	/
4	不锈钢管及管件	纯雨 或 民乐 或 美亚	/
5	球墨铸铁管	新兴 或 台明 或 圣戈班	/
6	不锈钢闸阀及球阀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7	不锈钢遥控浮球阀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8	不锈钢减压阀、排气 阀及过滤器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9	PLC 系统	西门子 或 施耐德 或 AB	/
10	变频器	施耐德 或 ABB 或 西门子	/
11	低压断路器	施耐德 或 西门子 或 ABB	/
12	防雷器	OBO 或 施耐德 或 艾默生	/
13	液位计及压力变送 设备	E+H 或 西门子 或 丹佛斯	/

1、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吴贻建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企业性质	民营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1 年: 49533.191146 万元; 2022 年: 59724.130442 万元; 2023 年: 56658.657463 万元 总计: 165915.979100 万元	
	纳税额	2021 年: 649.028352 万元; 2022 年: 937.160262 万元; 2023 年: 1053.939996 万元 总计: 2640.12861 万元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名称 深圳大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1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
高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19日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6956

企业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有效期: 至 2026年07月06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266640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7232

企业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1月28日 至 2026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8日



在深办公面积：418.34 平方米

粤 (2020)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81215 号		附 记
权利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069266640P)	市场商品房。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0-04-24。 根据深府办规〔2020〕2号，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龙岗区龙城街道启迪协信科技园5栋A座2412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4004GB00077F00050954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 途	普通工业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研发用房	
面 积	建筑面积：172.38平方米	
使用期限	30年，从2015年12月2日至2045年12月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G01064-0284, 宗地面积：68222.0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123.7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18年8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5987275元 5. 共有情况：无	

粤 (2020)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81217 号		附 记
权利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069266640P)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买卖，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0-04-24。 根据深府办规〔2020〕2号，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龙岗区龙城街道启迪协信科技园5栋A座2414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4004GB00077F00050955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 途	普通工业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研发用房	
面 积	建筑面积：58.53平方米	
使用期限	30年，从2015年12月2日至2045年12月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G01064-0284, 宗地面积：68222.0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42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18年8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032922元 5. 共有情况：无	

粤 (2020)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81206 号

权利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069266640P)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岗区龙城街道启地协信科技园5栋A座2415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4004GB00077F00050956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普通工业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 58.53平方米
使用期限	30年, 从2015年12月2日至2045年12月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64-0284, 宗地面积: 68222.0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42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8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032922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20-04-24, 根据深府办规〔2020〕2号, 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20)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81197 号

权利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069266640P)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岗区龙城街道启地协信科技园5栋A座2416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4004GB00077F0005095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普通工业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 58.53平方米
使用期限	30年, 从2015年12月2日至2045年12月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64-0284, 宗地面积: 68222.0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42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8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032922元 5. 共有情况: 无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20-04-24, 根据深府办规〔2020〕2号, 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2020)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81207 号

附 记

权利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069266640P)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龙岗区龙城街道后油协信科技园5栋A座2417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004004GB00077F00050958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 途	普通工业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研发用房
面 积	建筑面积: 70.37平方米
使用期限	30年, 从2015年12月2日至2045年12月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G01064-0284, 宗地面积: 68222.0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50.5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18年8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444161元 5. 共有情况: 无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 买卖, 买卖合同签订日期: 2020-04-24。 根据深府办规[2020]2号, 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禁止转让。
说明: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注册号:	44030110728976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5-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11-2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29日11:7:5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营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 地质灾害处理; 环保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体育设施工程,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防水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房屋结构加固、补强;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 景观工程; 土石方工程; 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 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停车场服务; 酒店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29日11:8:41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吴衍双	272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吴澈	37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4年11月29日11:8:5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纳税证明

2021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77897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387.86	0
2	企业所得税	359,628.55	0
3	印花税	73,460	0
4	教育费附加	159,166.21	0
5	增值税	5,305,540.6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6,110.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0,144.32	0
8	车辆购置税	74,690.27	0
9	环境保护税	154.88	0
	合计	6,490,283.52	0
	其中, 自缴税款	6,184,862.19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99,784.97元, 2019年178,280.06元, 2020年1,241,353.68元, 2021年4,970,864.81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42649913484



2022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79256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0.1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659.72	0
3	企业所得税	351,968.96	0
4	印花税	99,183.96	0
5	教育费附加	235,997.05	0
6	增值税	7,866,567.81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57,331.36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811.02	0
9	车辆购置税	13,938.06	0
10	环境保护税	45,994.5	0
	合计	9,371,602.62	0
	其中,自缴税款	8,928,463.1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40,226.83元,2021年1,543,007.18元,2022年7,788,368.6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0,681.18元(贰万零陆佰捌拾壹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161441126123



2023 年度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0445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0.1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715.88	0
3	企业所得税	635,799.36	0
4	印花税	160,199.94	0
5	教育费附加	255,735.35	0
6	增值税	8,524,512.44	0
7	房产税	74,764.19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70,490.27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0,930.23	0
10	车辆购置税	60,102.12	0
	合计	10,539,399.96	0
	其中,自缴税款	10,052,244.1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20,093.32元,2019年65,780.66元,2021年109,741.76元,2022年954,219.55元,2023年9,389,564.6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72016094494



2021-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31104454590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兰迪年审字[2022]第106号
委托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22
报备日期： 2022-03-23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弋 罗大满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3257278
传真： 0755-8325727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2306
电子邮件： 49916364@qq.com
事务所网址： www.szyh-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15
财务说明	16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审计报告

深兰迪年审字[2022]第 106 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

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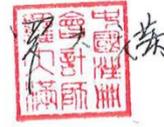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2年3月22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0,037,813.59	30,607,522.47
<small>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small>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 2	211,507,960.28	169,489,129.71
预付款项		-63,554.05	-113,806.29
其他应收款	四. 3	224,011,034.18	142,598,081.48
存 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5,493,254.00	342,580,927.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 4	18,361,884.90	18,828,588.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 誉			
长期待摊费用	四. 5	1,255,751.58	131,64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17,636.48	18,960,235.85
资产总计		485,110,890.48	361,541,163.22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6	12,900,464.59	20,212,376.06
<small>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small>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 7	123,444,414.33	104,346,861.7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四. 8	232,795.79	95,764.49
应交税费	四. 9	-1,835,236.94	-396,568.09
其他应付款	四. 10	27,518,763.04	7,877,694.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261,200.81	132,136,12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 11	10,128,330.8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28,330.81	
负债合计		172,389,531.62	132,136,128.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 12	310,000,000.00	2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四. 13	100,000.00	1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621,358.86	1,305,03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721,358.86	229,405,03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5,110,890.48	361,541,163.22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4	495,331,911.46
减：营业成本	四. 15	439,508,651.41
税金及附加		1,264,466.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182,968.42
研发费用		36,710,172.29
财务费用		2,658,407.8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u>5,007,245.16</u>
加：营业外收入		111,106.32
减：营业外支出		<u>513,611.50</u>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u>4,604,739.98</u>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u>4,604,739.98</u>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u><u>4,604,739.98</u></u>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000,000.00	100,000.00					1,305,035.05	229,405,03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000,000.00	100,000.00					1,305,035.05	229,405,035.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00,000.00						1,316,323.81	83,316,323.81
(一)净利润							4,504,739.98	4,504,739.9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000,000.00							8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2,000,000.00							82,000,000.00
2.股份支付人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88,416.17	-3,288,416.17
1.提取盈余公积							-3,288,416.17	-3,288,416.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2,621,358.86	312,721,358.86
							0.00	0.00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671,82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17,098.08
现金流入小计	545,288,919.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208,919.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64,24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88,758.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20,215.46
现金流出小计	631,482,13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93,21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1,83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071,83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1,83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58,014.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4,558,014.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58,014.49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04,660.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6,862,67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95,339.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70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07,52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37,813.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04,739.9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4,432.8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58,407.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482,035.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36,984.11
其他		-8,825,74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6,193,215.3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037,813.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07,522.4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69,708.88</u>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成立于2013年05月14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最新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注册资本：3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资产除按规定应以评估价值计价外，取得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当月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当期损益。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股东、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备用金、关联方代垫款、押金及保证金等。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

8、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0	20年	4.75
生产设备	5.00	10年	4.80
电子设备	5.00	3年	19.00
运输设备	5.00	3-5年	19.00-31.67
其他设备	5.00	5年	9.50

9、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1)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2)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三、主要税费项目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9.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649,820.10
银行存款	29,387,993.49
合计	30,037,813.59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及以上	211,507,960.28
合计	211,507,960.28

期末应收账款的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编号533）	37,000,000.00
深圳市共乐股份合作公司	101,134,496.04
广东中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编号711）	16,000,000.00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及以上	224,011,034.18
合计	224,011,034.18

期末其他应收款的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好立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4,899,998.00
深圳市普尔惠投资有限公司	55,199,996.00
吴衍双	82,000,000.00

4、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及其他设备	20,692,983.00	947,729.65		21,640,712.65
合计	20,692,983.00	947,729.65	-	21,640,712.65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及其他设备	1,864,394.93	1,414,432.82		3,278,827.75
合计	1,864,394.93	1,414,432.82	-	3,278,827.75
固定资产净值	18,828,588.07			18,361,884.90

期末固定资产由本公司自行盘点。

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启迪协信办公室	131,647.78	1,124,103.80	-	1,255,751.58
合计	131,647.78	1,124,103.80	-	1,255,751.58

6、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8,818,797.92	12,000,000.00	7,918,333.33	12,900,464.59
农商行房贷（启迪协信）	11,393,578.14	-	11,393,578.14	-
合计	20,212,376.06	12,000,000.00	19,311,911.47	12,900,464.59

7、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及以上	123,444,414.33
合计	123,444,414.33

期末应付账款的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豪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60,657,988.20
深圳市港坵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0,570,842.43
广东中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编号711）	16,000,000.00

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	------

职工薪酬	232,795.79
<u>合计</u>	<u>232,795.79</u>

9、应交税费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增值税	1,912,327.04	2,612,746.19
预缴增值税	-2,926,958.23	-2,926,958.23
企业所得税	-856,010.93	-82,356.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94.89	0.00
教育费附加	-3,071.98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21.59	0.00
印花税	10,841.58	0.00
环保税	-180.90	0.00
<u>合计</u>	<u>-1,835,236.94</u>	<u>-396,568.09</u>

10、其他应付款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一年以内及以上	27,518,763.04
<u>合计</u>	<u>27,518,763.04</u>

期末其他应付款的大额明细如下：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0
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长期借款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摊销</u>	<u>期末余额</u>
启迪协信科技园5A栋24楼	-	10,558,014.49	429,683.68	10,128,330.81
<u>合计</u>	<u>-</u>	<u>10,558,014.49</u>	<u>429,683.68</u>	<u>10,128,330.81</u>

12、实收资本

<u>股东名称</u>	<u>约定出资比例</u>	<u>约定出资金额 (注册资金)人民币</u>	<u>出资比例</u>	<u>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u>
吴贻雄	1.00%	3,100,000.00	1.00%	3,100,000.00
吴衍双	99.00%	306,900,000.00	99.00%	306,900,000.00
<u>合计</u>	<u>100.00%</u>	<u>310,000,000.00</u>	<u>100.00%</u>	<u>310,000,000.00</u>

13、资本公积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年增加额</u>	<u>本年减少额</u>	<u>期末余额</u>
资本溢价	100,000.00	-	-	100,000.00
<u>合计</u>	<u>100,000.00</u>	<u>-</u>	<u>-</u>	<u>100,000.00</u>

14、营业收入

<u>项目</u>	<u>收 入</u>
	<u>本年数</u>
主营业务	495,331,911.46
<u>合计</u>	<u>495,331,911.46</u>

15、营业成本

<u>项目</u>	<u>成 本</u>
	<u>本年数</u>
主营业务	439,508,651.41
<u>合计</u>	<u>439,508,651.41</u>

五、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1、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85,110,890.48元，其中：流动资产为465,493,254.00元，非流动资产为19,617,636.48元。

2、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72,389,531.62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62,261,200.81元，非流动负债为10,128,330.81元。

3、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312,721,358.86元，其中：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100,000.00元，盈余公积为0.00元，未分配利润为2,621,358.86元。

4、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95,331,911.46元，营业成本为439,508,651.41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1,264,466.29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0,182,968.42元，研发费用为36,710,172.29元，财务费用为2,658,407.89元。

5、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0元，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82,000,000.00元。

6、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86.8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5.5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100%	260.02%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100%	122.6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01%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9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70%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4.1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35433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弋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港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
富春东方大厦2306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其他信用信息公示，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证书序号: 00124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

大道 7006 号富春东方大厦 23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2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 [2004] 32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普瑞华财审字[2023]第 C045 号

报告编码：粤 23KGLW5QQJ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东路常兴广场大厦西座 10G

电话：18575552852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6
七. 财务情况说明	27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8-29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3KGLW500J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PRHCPA

PURUIHUA CPAS SHENZHEN 邮政编码: 518102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常兴广场西座10G

电 话: 18575552852

机密

深普瑞华财审字[2023]第C045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70,471,437.11	30,037,813.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231,649,439.18	211,507,960.28
预付款项	附注8	118,134,141.59	-63,554.05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276,573,866.14	224,011,034.18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696,828,884.02	465,493,254.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17,443,092.90	18,361,884.9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1	1,642,284.68	1,255,75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85,377.58	19,617,636.48
资产合计		715,914,261.60	485,110,890.48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2	12,610,464.59	12,900,464.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3	309,773,678.63	123,444,414.33
预收款项	附注14	20,218,520.75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6	227,306.76	232,795.79
应交税费	附注17	-1,939,082.67	-1,835,236.94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56,520,490.07	27,518,763.0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97,411,378.13	162,261,20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8	8,985,160.42	10,128,330.81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85,160.42	10,128,330.81
负债合计		406,396,538.55	172,389,53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9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0,000.00	1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20	-582,276.95	2,621,35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517,723.05	312,721,358.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5,914,261.60	485,110,890.48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1	597,241,304.42	495,331,911.46
减：营业成本	附注22	553,437,725.91	439,508,651.41
税金及附加		1,413,828.38	1,264,466.2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3,419,388.42	10,182,968.42
研发费用		23,566,500.21	36,710,172.29
财务费用		1,207,766.47	2,658,407.89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095.03	5,007,245.16
加：营业外收入		62,826.25	111,106.32
减：营业外支出		125,050.00	513,611.5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133,871.28	4,604,739.98
减：所得税费用		1,004,127.56	-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9,743.72	4,604,739.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9,743.72	4,604,739.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29,743.72	4,604,739.9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49,375,892.92	496,671,82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96,861,299.86	48,617,098.08
现金流入小计	4	746,237,192.78	545,288,919.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90,429,270.72	455,208,919.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72,387,134.57	9,364,241.01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6,767,714.52	11,188,758.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2,838,870.76	155,720,215.46
现金流出小计	9	702,422,990.57	631,482,13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3,814,202.21	-86,193,21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13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现金流入小计	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99,436.90	2,071,833.4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386,533.10	
现金流出小计	19	685,970.00	2,071,83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685,970.00	-2,071,83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82,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18,000,000.00	22,558,014.4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现金流入小计	24	18,000,000.00	104,558,014.4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19,433,170.39	10,558,014.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1,261,438.30	6,304,660.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出小计	28	20,694,608.69	16,862,67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694,608.69	87,695,339.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40,433,623.52	-569,70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30,037,813.59	30,607,52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70,471,437.11	30,037,813.59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10,000,000.00	-	-	-	100,000.00	-	-	-	-	2,621,358.86	312,721,35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10,000,000.00	-	-	-	100,000.00	-	-	-	-	6,333,379.53	316,333,37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3,712,020.67	306,387,079.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129,743.72	3,129,743.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10,000,000.00	-	-	-	100,000.00	-	-	-	-	-582,276.95	309,517,723.0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 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28,000,000.00			100,000.00		2,070,160.00		228,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228,000,000.00			100,000.00				228,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82,000,000.00							82,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82,000,000.00							8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82,000,000.00							8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310,000,000.00			100,000.00				312,721,338.86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5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69266640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吴贻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2、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法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1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802,941.97	649,820.10
银行存款	69,668,495.14	29,387,993.49
合 计	<u>70,471,437.11</u>	<u>30,037,813.59</u>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83,261,789.73	35.94%	211,507,960.28	100.00%
1-2年	148,387,649.45	64.06%		
合 计	<u>231,649,439.18</u>	<u>100.00%</u>	<u>211,507,960.28</u>	<u>100.00%</u>
净 值	<u>231,649,439.18</u>		<u>211,507,960.28</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共乐股份合作公司	101,134,496.04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编号533）	37,00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编号703）	11,641,785.71
丰顺县浩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号671）	7,724,209.71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编号758）	7,533,756.41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18,134,141.59	100.00%	-63,554.05	100.00%
合 计	<u>118,134,141.59</u>	<u>100.00%</u>	<u>-63,554.05</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海发贸易有限公司	28,200,000.00
深圳市绮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500,000.00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4,214.48
深圳市晟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637,287.09
深圳市绿创劳务有限公司	3,146,077.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37,655,121.96	49.77%	224,011,034.18	100.00%
1-2年	138,918,744.18	50.23%		
合 计	<u>276,573,866.14</u>	<u>100.00%</u>	<u>224,011,034.18</u>	<u>100.00%</u>
净 值	<u>276,573,866.14</u>		<u>224,011,034.18</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吴衍双	82,000,000.00
深圳市好立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1,269,998.00
深圳市普尔惠投资有限公司	55,199,996.00
深圳乐瓦实业有限公司	32,800,000.00
袁少添	5,948,217.00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1,640,712.65</u>	<u>299,436.90</u>		<u>21,940,149.55</u>
房屋及建筑物	17,800,995.11			17,800,995.11
机器设备	1,565,320.64			1,565,320.64
运输设备	2,214,300.61	299,436.90		2,513,737.51
电子及办公设备	45,052.04			45,052.04
其他设备	15,044.25			15,044.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278,827.75</u>	<u>1,218,228.90</u>		<u>4,497,056.65</u>
房屋及建筑物	1,439,152.01	845,547.24		2,284,699.25
机器设备	508,437.40	168,775.44		677,212.84
运输设备	1,285,072.44	196,791.88		1,481,864.32
电子及办公设备	38,543.49	4,255.94		42,799.43
其他设备	7,622.41	2,858.40		10,480.8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8,361,884.90</u>	<u>299,436.90</u>	<u>1,218,228.90</u>	<u>17,443,092.90</u>
房屋及建筑物	16,361,843.10			15,516,295.86
机器设备	1,056,883.24			888,107.80



运输设备	929,228.17			1,031,873.1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508.55	299,436.90	1,218,228.90	2,252.61
其他设备	7,421.84			4,563.44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启迪协信办公室装修费用	1,255,751.58	386,533.10		1,642,284.68
合 计	<u>1,255,751.58</u>	<u>386,533.10</u>		<u>1,642,284.68</u>

附注1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银行贷款	12,900,464.59	18,000,000.00	18,290,000.00	12,610,464.59
合 计	<u>12,900,464.59</u>	<u>18,000,000.00</u>	<u>18,290,000.00</u>	<u>12,610,464.59</u>

附注13：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618,121.62	67.99%	123,444,414.33	100.00%
1-2年	99,155,557.01	32.01%		
合 计	<u>309,773,678.63</u>	<u>100.00%</u>	<u>123,444,414.33</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深圳市豪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60,657,988.20
深圳市福田区旺鑫材料五金行	15,006,667.00
补计成本费用	11,253,652.86
深圳市港圻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0,570,842.43

附注14：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0,218,520.75	100.00%		
合 计	<u>20,218,520.75</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红岗世纪实业有限公司（编号735）	16,400,000.00
深圳市东方建富实业有限公司	1,130,000.00
广东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编号863）	700,447.50
深圳市凯丰实业有限公司（编号586）	316,588.68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294,509.28

附注1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56,520,490.07	100.00%	27,518,763.04	100.00%
合 计	<u>56,520,490.07</u>	<u>100.00%</u>	<u>27,518,763.04</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0
范园英	2,589,610.49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1,701.23
广东万能达电缆有限公司	1,609,167.50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1,247,557.98

附注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2,795.79	9,305,046.00	9,310,535.03	227,306.76
合 计	<u>232,795.79</u>	<u>9,305,046.00</u>	<u>9,310,535.03</u>	<u>227,306.76</u>

附注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1,014,631.19	54,887,193.57	55,214,118.42	-1,341,556.04
企业所得税	-856,010.93	1,004,127.56	655,944.79	-507,82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94.89	720,645.58	768,851.04	-24,510.57
教育费附加	-3,071.98	328,373.02	349,376.40	-24,075.36
地方教育附加	4,121.59	218,915.37	232,917.65	-9,880.69
印花税	10,841.58	122,760.81	141,792.44	-8,190.05



环保税	-180.90	23,133.60	45,994.50	-23,041.80
合 计	<u>-1,835,236.94</u>	<u>57,305,149.51</u>	<u>57,408,995.24</u>	<u>-1,939,082.67</u>

附注1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启迪协信科技园5A栋24楼房贷	10,128,330.81		1,143,170.39	8,985,160.42
合 计	<u>10,128,330.81</u>		<u>1,143,170.39</u>	<u>8,985,160.42</u>

附注19：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吴衍双	306,900,000.00	99.00	306,900,000.00	99.00
吴澈	3,100,000.00	1.00	3,100,000.00	1.00
合 计	<u>310,000,000.00</u>	<u>100.00</u>	<u>31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621,35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6,333,379.53
本期年初余额	-3,712,020.67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129,743.7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582,276.95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1：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97,241,304.42	495,331,911.46		



合 计	<u>597,241,304.42</u>	<u>495,331,911.46</u>		
-----	-----------------------	-----------------------	--	--

附注22：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553,437,725.91	439,508,651.41		
合 计	<u>553,437,725.91</u>	<u>439,508,651.41</u>		

附注23：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129,743.72</u>	<u>4,604,739.98</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1,218,228.90	1,414,432.8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1,261,438.30	2,658,407.89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90,902,006.50	-123,482,035.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440,177.32	37,436,984.11
其他	-6,333,379.53	-8,825,74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814,202.21</u>	<u>-86,193,215.3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471,437.11	30,037,813.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37,813.59	30,607,52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40,433,623.52</u>	<u>-569,708.88</u>

附注24：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5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69266640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吴贻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15,914,261.6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696,828,884.02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9,085,377.58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406,396,538.5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97,411,378.13元，非流动负债为8,985,160.42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09,517,723.0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100,00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582,276.9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7,241,304.42元，营业成本为553,437,725.91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413,828.38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3,419,388.42元，研发费用为23,566,500.21元，财务费用为1,207,766.47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310,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5.3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6.7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69.5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02.77%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10%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70%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0.57%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7.58%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2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 001247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燕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东门社区解放

路 1001 号东港中心 18L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5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83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 年 11 月 15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 年 八 月 四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6726334A



名称 深圳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燕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东门街道东门社区解放路1001号东港中心18L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 07月 07日

2023

年

审

计

报

告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度

鑫成审字（2024）第0008号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DONGGUAN CITY SHINCHUNG ACCOUNTANTS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项 目	页次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38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鑫成审字(2024)第0008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安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建安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建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第 1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号:粤24M06DL55L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建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东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通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0,162,992.44	70,471,43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23,691,198.60	231,649,439.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94,199,742.59	118,134,141.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240,259,875.01	276,573,866.1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78,313,808.64	696,828,884.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17,047,350.37	17,443,092.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6)	1,469,808.68	1,642,28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17,159.05	19,085,377.58
资产总计		696,830,967.69	715,914,261.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建业置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7)	4,325,464.59	12,610,464.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8)	231,880,406.33	309,773,678.63
预收款项	六、(9)	60,053,067.75	20,218,520.7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482,180.04	227,306.76
应交税费	六、(11)	-1,528,654.07	-1,939,082.67
其他应付款	六、(12)	82,081,203.11	56,520,490.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7,293,667.75	397,411,378.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3)	8,385,160.42	8,985,160.42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85,160.42	8,985,160.42
负债合计		385,678,828.17	406,396,538.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4)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六、(15)	100,000.00	1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16)	1,052,139.52	-582,27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152,139.52	309,517,72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6,830,967.69	715,914,261.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7)	566,586,574.63	597,241,304.42
减：营业成本	六、(17)	540,901,157.13	553,437,725.91
税金及附加	六、(18)	1,807,861.66	1,413,828.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19)	16,525,766.90	13,419,388.42
研发费用	六、(20)	5,027,092.53	23,566,500.21
财务费用	六、(21)	653,673.61	1,207,766.4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2)	1,427.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2,450.30	4,196,095.03
加：营业外收入	六、(23)	2,105,403.67	62,826.25
减：营业外支出	六、(24)	404,260.95	125,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73,593.02	4,133,871.28
减：所得税费用	六、(25)	1,400,086.38	1,004,12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506.64	3,129,743.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506.64	3,129,743.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3,506.64	3,129,743.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500,054.56	649,375,892.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287,116.85	96,861,29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787,171.41	746,237,19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926,057.50	390,429,270.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72,351.17	172,387,134.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49,298.81	16,767,71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40,439.23	122,838,87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488,146.71	702,422,99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99,024.70	43,814,20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2,855.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2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28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1,654.33	299,436.9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02,85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533.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509.33	685,9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226.83	-685,9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885,000.00	19,433,170.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22,242.54	1,261,438.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7,242.54	20,694,60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7,242.54	-2,694,608.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91,555.33	40,433,62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71,467.11	30,037,84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63,022.44	70,471,467.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309,517,72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339,090.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9,178,632.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73,506.64
(二)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和减少资本 (或股本)						1,973,506.64
1.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资本 (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2,276.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内部结转						-339,090.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1,052,139.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2,621,358.86	312,721,35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6,333,379.53	-6,333,37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12,020.67	306,387,979.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9,743.72	3,129,743.72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或股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000,000.00	100,000.00				-582,276.95	309,517,723.05



编制单位：深圳建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系由吴衍双和吴澈共同出资设立。2013年5月14日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法定代表人：吴贻建；注册资本：31,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的经营期限：2013-05-14 至 无固定期限

公司的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2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付的存款。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发生事实损失，应当对金融资产按照本公司的审批程序进行核销处理。

E、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F、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①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 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本附注1 和3 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6、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组合二	关联方往来	不计提
组合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比例计提

7、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括辅助材料）、外购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采取达到存货状态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A、资本化的后续支出

资本化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具有明确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维修计划及预算，并经过内部管理部门审批；②能明显延长固定资产使用年限，经内部固定资产管理部门鉴定后确认；或者明显改变使用功能，致使固定资产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经内部资产管理部门鉴定后确认。

B、费用化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本公司在建工程初始计量按照实际造价成本确认。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A、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B、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C、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D、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和费用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的确认标准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属于辞退福利的范畴。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算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指计提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 2) 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按照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处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按照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1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D、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6、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账龄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

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

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A、取得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政府补助的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返还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在需要返还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2、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B、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2、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的判断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1、公允价值计量的范围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

2、估值技术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5、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主要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3年度，“上期”指2022年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508,611.32	802,941.97
银行存款	118,654,381.12	69,668,495.14
合 计	120,162,992.44	70,471,437.11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23,691,198.60	231,649,439.18
合 计	223,691,198.60	231,649,439.18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282,157.53	83,261,789.73
1年以上	180,409,041.07	148,387,649.45
小计	223,691,198.60	231,649,439.18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23,691,198.60	231,649,439.18

②按期末应收账款大额披露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深圳市共乐股份合作公司	101,134,496.04	45.21%	非关联方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0	16.54%	非关联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1,641,785.71	5.20%	非关联方
三明市殡葬服务中心	6,944,801.50	3.10%	非关联方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5,751,358.93	2.57%	非关联方
丰顺县浩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9,603.44	2.13%	非关联方
合 计	167,232,045.62	74.76%	

3、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预付款项	94,199,742.59	118,134,141.59
合 计	94,199,742.59	118,134,141.59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07,055.26	118,134,141.59
1-2年	92,092,687.33	
小 计	94,199,742.59	118,134,141.59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4,199,742.59	118,134,141.59

②按期末预付账款大额披露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深圳市晟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995,280.10	18.04%	非关联方
深圳市华诚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21,775.57	5.12%	非关联方
深圳市中天基础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4,236,387.83	4.50%	非关联方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63,279.48	2.93%	非关联方
合 计	28,816,722.98	30.59%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0,259,875.01	276,573,866.14
合 计	240,259,875.01	276,573,866.14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84,604.76	137,655,121.96
1年以上	227,875,270.25	138,918,744.18
小 计	240,259,875.01	276,573,866.14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40,259,875.01	276,573,866.14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吴衍双	82,000,000.00	34.13%	股东
深圳市好立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6,179,998.00	31.71%	非关联方
深圳市普尔惠投资有限公司	55,199,996.00	22.98%	非关联方
袁少添	5,948,217.00	2.48%	非关联方
合计	219,328,211.00	91.29%	

5、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047,350.37	17,443,092.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047,350.37	17,443,092.90

②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00,995.11	1,565,320.64	2,513,737.51	45,052.04	15,044.25	21,940,14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141,592.92	760,061.41	-	-	901,654.33
一购置		141,592.92	760,061.41			901,654.33
一在建工程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17,800,995.11	1,706,913.56	3,273,798.92	45,052.04	15,044.25	22,841,803.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84,699.25	677,212.84	1,481,864.32	42,799.43	10,480.81	4,497,05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740,869.34	178,863.90	374,805.22		2,858.40	1,297,39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3,025,568.59	856,076.74	1,856,669.54	42,799.43	13,339.21	5,794,453.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75,426.52	850,836.82	1,417,129.38	2,252.61	1,705.04	17,047,350.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5,516,295.86	888,107.80	1,031,873.19	2,252.61	4,563.44	17,443,092.90

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42,284.68	1,642,284.68		172,476.00		1,469,808.68
合 计	1,642,284.68	1,642,284.68		172,476.00		1,469,808.68

7、短期借款

贷 款 单 位	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黄冈坑支行	担保借款	4,325,464.59	12,610,464.59
合 计		4,325,464.59	12,610,464.59

8、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31,880,406.33	309,773,678.63
合 计	231,880,406.33	309,773,678.63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84,204.30	2.97%	210,618,121.62	67.991%
1年以上	224,996,202.03	97.03%	99,155,557.01	32.009%
合 计	231,880,406.33	100.00%	309,773,678.63	100.00%

②按期末大额披露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市豪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60,657,988.20	26.16%	非关联方
深圳市泰丰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28,000,000.00	12.08%	非关联方
深圳市福田区旺鑫材料五金行	15,006,667.00	6.47%	非关联方
深圳市港圻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0,570,842.43	4.56%	非关联方
深圳市中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595,785.52	4.14%	非关联方
福建合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430,504.38	2.34%	非关联方
深圳市朗格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11,597.50	2.16%	非关联方
深圳市新宇宏置业有限公司	3,919,500.00	1.69%	非关联方
深圳前海通达运石化有限公司	3,447,923.00	1.49%	非关联方
合 计	141,640,808.03	61.08%	

9、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60,053,067.75	20,218,520.75
合 计	60,053,067.75	20,218,520.75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309,973.30	80.45%	20,218,520.75	100.00%
1年以上	11,743,094.45	19.55%		
合 计	60,053,067.75	100.00%	20,218,520.75	100.00%

②按期末大额披露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深圳市红岗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48,360,000.00	80.53%	非关联方
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50,000.00	10.91%	非关联方
广东亮汇食品有限公司	4,047,648.61	6.74%	非关联方
深圳市新宇宏置业有限公司	520,579.38	0.87%	非关联方
合 计	59,478,227.99	99.04%	

10、应付职工薪酬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①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7,306.76	13,573,797.17	13,318,923.89	482,180.04
合 计	227,306.76	13,573,797.17	13,318,923.89	482,180.04

②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306.76	8,745,636.58	8,554,966.34	417,977.00
合 计	227,306.76	8,745,636.58	8,554,966.34	417,977.00

1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33,686.88	-1,341,556.04
企业所得税	60,000.00	-507,82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275.61	-24,510.57
教育费附加	23,260.98	-24,075.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507.31	-9,880.69
应交印花税	51,988.91	-8,190.05
应交环保税		-23,041.80
合 计	-1,528,654.07	-1,939,082.67

1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82,081,203.11	56,520,490.07
合 计	82,081,203.11	56,520,490.07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1年以内(含1年)	34,621,937.78	42.18%	56,520,490.07	100.00%
1-2年	47,459,265.33	57.82%		
合 计	82,081,203.11	100.00%	56,520,490.07	100.00%

②按期末大额披露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类别
深圳智飞登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0	45.08%	非关联方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10,040,724.51	12.23%	非关联方
福建省宁溪建设有限公司	6,667,723.78	8.12%	非关联方
合 计	53,708,448.29	65.43%	

13、长期借款

贷 款 单 位	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黄阁坑支行	担保借款	8,385,160.42	8,985,160.42
合 计		8,385,160.42	8,985,160.42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吴贻雄	3,100,000.00			3,100,000.00
吴衍双	306,900,000.00			306,9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1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82,276.95	2,621,358.86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39,090.17	-6,333,379.5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21,367.12	-3,712,020.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3,506.64	3,129,743.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2,139.52	-582,276.95

17、营业收入

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6,558,272.74	540,901,157.13	597,241,304.42	553,437,725.91
其他业务	28,301.89			
合计	566,586,574.63	540,901,157.13	597,241,304.42	553,437,725.91

1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金及附加	1,807,861.66	1,413,828.38
合计	1,807,861.66	1,413,828.38

①税金及附加按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房产税	74,764.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7,876.49
教育费附加	388,781.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3,018.37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印花税	220,378.90
环境保护税	23,041.80
合 计	1,807,861.66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职工薪酬	10,419,403.14
社会保险	1,776,439.20
职工福利费	562,926.15
业务招待费	546,525.19
住房公积金	34,381.56
律师费	317,642.43
保函担保费	279,547.72
资产折旧摊销费	1,469,872.86
低值易耗品	51,922.00
办公费	88,633.55
差旅费	148,068.76
保险费	10,475.17
修理费	9,273.36
各项税费	150.18
其他	810,505.63
合 计	16,525,766.90

2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直接人工	1,064,883.12
直接材料	3,962,209.41
合 计	5,027,092.53

21、财务费用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净支出	624,260.74
其中：利息收入	197,981.80
其他	29,412.87
合 计	653,673.61

2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427.50	
合 计	1,427.50	

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助利得	2,105,403.67	19,400.00	2,105,403.67
其他		43,426.25	-
合 计	2,105,403.67	62,826.25	2,105,403.67

2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罚没支出	100,000.00	75,050.00	100,000.00
税费滞纳金	105,535.95		
其他	98,725.00	743.12	
合 计	404,260.95	125,793.12	200,000.00

2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0,086.38	1,004,127.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1,400,086.38	1,004,127.56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① 本企业的股东有关信息

股东名称	国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吴贻雄	中国	1%	1%
吴衍双	中国	99%	99%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73,506.64	3,129,743.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7,396.86	1,218,228.9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47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822,242.54	1,261,438.3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427.50	
递延税款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税款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206,630.71	-190,902,006.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832,710.38	235,440,177.32
其他	-339,090.17	-6,333,37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99,024.70	43,814,202.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162,992.44	70,471,437.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471,437.11	30,037,843.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91,555.33	40,433,593.52

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20,162,992.44	70,471,437.11
其中：库存现金	1,508,611.32	802,941.97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654,381.12	69,668,495.14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20,162,992.44	70,471,437.11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反映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说明。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98231145X

名称 系源厚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代理记账、税务咨询、审计、资产评估、验资、企业清算、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陆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新城市广场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8日

准予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理。
提示: 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监管”微信公众号。
http://www.gd.gov.cn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曹礼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06-27
工作单位 系源厚鑫成会计师事务所
电子邮箱 13900119680@163.com
身份证号 430011968062701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900010048
注册机构: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04月06日
2022年7月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02763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执业或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曹礼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新城市广场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34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6]12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1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曹礼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5-03
工作单位 系源厚鑫成会计师事务所
电子邮箱 13900119680@163.com
身份证号 4300119720503001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800110011
注册机构: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年12月08日
2021年4月换发

2、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在建/完工）
1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	供水改造工程	3819.648080	2021-09-14	在建
2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	供水改造工程	3487.665291	2021-11-29	在建
3	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供水改造工程	3482.015095	2021-12-23	在建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一、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107003001

标段名称：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819.648080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查裕凤



本工程于 2021-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14



查验码: 8071313996522438

查验网址: x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深水龙华(本)合字(2021)年第(317)号(G)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第二期) 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共划分为两个标段，涉及御筑轩花园、阳光新境园、绿景香颂、福龙家园、御龙华庭、骏景华庭、世纪春城、日出印象、鑫茂花园、碧水龙庭、熙园山院、龙悦居四期、书香门第上河坊、潜龙花园、春华四季园、湖润名苑、招商潮园、福安雅园、华侨山庄、仁山智水等 21 个居民小区的 31 座泵房内用户共有的水池、水箱、泵房、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加压设施设备和控制系统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

本项目为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期）第二标段，涉及御筑轩花园、福龙家园、龙悦居四期、湖润名苑、招商潮园、福安雅园、华侨山庄、仁山智水等 8 个小区的 14 座泵房的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工程范围内水池、水箱、泵房、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加压设施设备和控制系统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泵房设备的制造、运输（包含二次运输）、装卸、安装、现场调试、试运行、验收、技术培训、税费、保险、售后服务等内容；（2）更换水泵组，对配套供水管道及阀门等附属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地下水池（箱）、高位水池（水箱）

及其配套的进、出水管、溢流管、放空管等设施，增设消毒设施、水质监测装置、数据和视频采集传送系统、远程监控系统，改造控制与保护系统、智慧二次供水系统；对泵房进行装饰、装修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2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 / 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即按专用条款的约定及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深圳市地方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当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壹拾玖万陆仟肆佰捌拾元捌角（¥ 38196480.8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陆仟柒佰捌拾柒元壹角（¥ 466787.1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万元整（¥ 29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9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0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大道致远北路 11 号

邮政编码: 518110

法定代表人: 孙军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901426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
环二路 48 号硅谷动力物业 5 层 505B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524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鹏润达圆庭A座 706-713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701668

传真: 0755-83701668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号: 44201569500052508273



二、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153001001

标段名称：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487.665291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少东



本工程于 2021-10-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1-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1-24

查验码：936228241781286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SFD-2015-05

深水龙华(本)合字(2021)年第(448)号(G)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第三期) 第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共划分为两个标段，涉及书香门第名苑、城投七里香榭花园、曼海宁花园南区、曼海宁花园北区、新华城、水榭春天花园、幸福枫景花园、莱蒙春天花园 5 期、莱蒙春天花园 6A、莱蒙春天花园 6B、梅龙阁、梅龙苑、新华苑、香缇雅苑、银泉花园、锦绣江南四期、金地梅陇镇、锦绣江南 123 期、美丽 365 花园、美丽家园、优品建筑小区、劲力城市明珠、尚城雅园、宝湖新村、祥和御园、元芬花园 A 栋、华联丰大厦、章阁中心城、骏高物业豪园、骏高物业赛维纳、招商观园、君子嘉园、洗屋统建楼等 33 个居民小区的 33 座泵房内用户共有的水池、水箱、泵房、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加压设施设备和控制系统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

本项目为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三期）第一标段，涉及书香门第名苑、城投七里香榭花园、曼海宁花园南区、曼海宁花园北区、新华城、水榭春天花园、幸福枫景花园、莱蒙春天花园 5 期、莱蒙春天花园 6A、莱蒙春天花园 6B、梅龙阁、梅龙苑、新华苑、香缇雅苑、银泉花园等 15 个小区 15 座泵房的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工程范围内水池、水箱、泵房、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加压设施设备和控制系统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泵房设备的制造、运输（包含二次运输）、装卸、安装、现场调试、试运行、验收、技术培训、税费、保险、售后服务等内容；

(2)更换水泵组,对配套供水管道及阀门等附属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地下水池(箱)、高位水池(水箱)及其配套的进、出水管、溢流管、放空管等设施,增设消毒设施、水质监测装置、数据和视频采集传送系统、远程监控系统,改造控制与保护系统、智慧二次供水系统,对泵房进行装饰、装修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1月25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4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即按专用条款的约定及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深圳市地方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当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捌拾柒万陆仟陆佰伍拾贰元玖角壹分（¥34876652.9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捌分（¥546932.8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肆仟玖佰伍拾捌元贰角壹分（¥ 1744958.21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大道致远北路 11 号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环二路 48 号硅谷动力物业 5 层 505B

邮政编码： 51811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孙军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9014261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524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701668

传真: 0755-83701668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
园支行

账号: 44201569500052508273

三、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10002003001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482.015095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许王卫



本工程于 2021-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09

查验码：278978335303647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44030920210002003001

合同编号：SG2021-047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
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2月2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主要对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提标改造, 涉及葵涌、大鹏、南澳等三个街道 12 个居民小区的 16 座泵房, 包括华侨海景山庄、东丽观海山庄、下沙安置村(泵房 2 座)、滨海盛世名苑、佳兆业假日广场(泵房 2 座)、千禧大厦、璞岸花园(泵房 2 座)、滨海阳光园、岭澳花园、南沙兴苑、山海名苑、枫浪山花园(泵房 2 座)。其中岭澳花园新建一体化泵站, 其他小区 15 个泵房以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为主。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0 %; 集体资本 0 %; 民营资本 0 %; 外商投资 0 %; 混合经济 0 %;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工程范围内对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提标改造,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新建一体化泵站, 拆除及敷设管道, 破复混凝土路面; (2) 水泵、电机等二次供水设施的采购及安装; (3) 泵房的装饰装修改造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 平方米 其它 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	-------------------------------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_____);

其它: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	-------------------------------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4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3 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

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捌拾贰万零壹佰伍拾元玖角伍分** (¥34820150.9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零捌佰玖拾陆元肆角肆分** (¥620896.4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元整** (¥188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

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壹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陆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

东环二路 48 号硅谷动力物业 5 层 505B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w.yiting@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3、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供货业绩情况

成套设备生产制造商供货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供货设备型号	备注
1	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生活 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水泵机组	396.01824	2023-08-16	/	/
2	包头市居民二次 供水泵房及供水 设施改造工程加 压设备及配套设 施采购项目(一批 次 1 标段)	水泵机组	387.0000	2024-03-01	/	/
3	佛山九江翡丽滨 江项目 B 地块标准 化智慧生活水泵 房安装项目	水泵机组	160.08558	2023-12-12	/	/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我们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杨路18号。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的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南山区公共机构（建筑）供水设施提标改造项目（打包立项）【施工】V标段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2024年11月27日签署本文件，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	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代理商名称（公章）	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二部经理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商务经理
签字人姓名	李泉秀	签字人姓名	叶泳杏
签字人签名	李泉秀	签字人签名	叶泳杏

编号：BS-2W-20241129441-1



1、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生活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合同



X2023045-1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B-GS-GC-CG-2023-066

项目名称：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生活智慧泵房安装工程采购

签约地点：佛山市南海区



X2023045-1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B-GS-GC-CG-2023-066

项目名称：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生活智慧泵房安装工程采购

签约地点：佛山市南海区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2023-2025年赛莱默恒压变频成套供水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GB-GS-GC-CG-2023-059）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乙方向甲方提供恒压变频成套供水设备的供货和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货物内容：

本合同所指货物为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新的原装产品，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见下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恒压变频泵组	1	三用一备恒压变频泵组	7.5KW	套	2	258000	516000.00	含 4KW 辅泵 2 台
	2		11W	套	2	298000	596000.00	含 5.5KW 辅泵 2 台
	3		15w	套	2	305000	610000.00	含 7.5KW 辅泵 2 台
	小计							1722000.00
不锈钢水箱	1		3.0 mm	m ²	153.00	1980.00	302940.00	底板
	2	食品级 S30408 (06Cr19Ni10)	3.0 mm	m ²	50.50	1980.00	99990.00	侧一板
	3		2.0 mm	m ²	101.00	1170.00	118170.00	侧二板
	4	食品级 S31603 (022Cr17Ni12Mo2)	1.5 mm	m ²	101.00	1200.00	121200.00	侧三板 (316 材质)
	5		1.5 mm	m ²	153.00	1200.00	183600.00	顶板 (316 材质)
	6		10#	m ²	1.00	0.00	0.00	镀锌槽钢
	小计							825900.00
不锈钢管道	1	不锈钢管道	DN15	米	69.21	11	761.31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双卡压
	2		DN15	米	20.62	11	226.82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水质在线监测、洗手盆、拖布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池。
	3		DN50	米	4.44	108	479.52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双卡压
	4		DN50	米	101.10	108	10918.80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双卡压
	5		DN100	米	76.45	225	17201.25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沟槽、卡箍
	6		DN100	米	28.57	225	6428.25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沟槽、卡箍
	7		DN150	米	138.00	520	71760.00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沟槽、卡箍
	8		DN150	米	30.00	520	15600.00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沟槽、卡箍
	9		DN250	米	52.54	800	42032.00	SUS304 不锈钢薄壁管 (国标), 沟槽、卡箍
	小计						165407.95	
其他设备	1	手动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DN50	台	25.00	1330	33250.00	手动暗杆型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2		DN100	台	6.00	2870	17220.00	手动暗杆型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3		DN150	台	28.00	5250	147000.00	手动暗杆型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4		DN250	台	4.00	9400	37600.00	手动暗杆型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5	电动不锈钢闸阀	DN100	台	4.00	6200	24800.00	电动暗杆型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6	手动不锈钢蝶阀	DN250	台	6.00	4100	24600.00	中线型法兰连接硬密封涡轮型蝶阀
	7	不锈钢Y型过滤器	DN100	台	1.00	1323	1323.00	SUS304 不锈钢
	8		DN250	台	4.00	5500	22000.00	SUS304 不锈钢
	9	不锈钢减压阀	DN100	台	1.00	4858	4858.00	SUS304 不锈钢
	10	不锈钢泄压阀	DN50	台	6.00	2650	15900.00	SUS304 不锈钢
	11	不锈钢活塞式水锤吸纳器	DN150	台	6.00	6000.00	36000.00	SUS304 不锈钢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12	不锈钢遥控浮球阀	DN100	台	4.00	7350	29400.00	SUS304 不锈钢
13	倒流防止器	DN100	台	1.00	3400	3400.00	低阻力
14	不锈钢旋流防止器	DN250	台	4.00	4800	19200.00	SUS304
15	紫外线消毒设备	安装于 DN200 出水 管 流量 200 立方/小 时	台	2.00	22500	45000.00	9 支紫外灯, 120w/支, 进出水口 DN250, ϕ 325 mm \times 1200 mm, 流量: Q=160m ³ , 功率: N=1.08W
16	电磁流量计	DN100	套	1.00	11700.00	11700.00	一体型, PN16, 碳钢 法兰, 哈氏合金电极, 橡胶内衬, 24VDC, 带 显示, 精度 0.5%, 485 通讯
17		DN150	套	6.00	13500.00	81000.00	
18	在线水质检测系统	在线浊度分 析仪	套	1.00	27000	27000.00	(电极法) (余氯、 PH)
19		在线水质检 测仪表	套	1.00	42300	42300.00	
20	水箱自洁消毒器	WTS-2B	套	4.00	9100	36400.00	内置式, 臭氧 流量: Q=60m ³ 、功率: N=0.3kw
21	安防、照明、消防设 备	泵房面积在 200 平方米 (不含) 以 上	套	1.00	67500	67500.00	泵房尺寸: 465 平方 米, 高 4.5m 1、安防: 门禁、摄像 头(球机、枪机)、 监视器、网络录像机、 UPS 电源、路由器、交 换机、监控专用硬盘 等。(包含安装所需 辅材, 线管、线缆等) 3、消防设施(配套千 粉灭火器、灭火器箱、 烟感器) 4、灭蚊灯 5、 轴流式风机
22	双电源柜	泵房总电流 630A	套	1.00	57000	57000.00	
23	数据采集传输专用柜	含不低于 20 兆光纤宽带 初装费及六 年网络费	套	1.00	51000	51000.00	PLC 数据采集传输专 用柜(生活泵房数据 采集及上传)。带西 门子 PCL 及 7 寸触摸 屏、含水箱液位显示、 漏水保护及电动阀控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制功能。	
小计							835451.00	
泵房 装修 部分	1	水箱及设备基础	C30 混凝土基础 (含模板和钢筋)	m ³	24.15	1125	27168.75	12.37m ² 含支模, 设备基础 9.04m ² 含支模, 水箱基础 2.74m ² 含支模, 控制柜基础
	2	泵房混凝土回填	厚 10cm	m ³	44.613	720	32121.36	按 0.5% 坡度坡向集水井
	3	不锈钢修饰条	高 100mm	米	100.00	63	6300.00	(包括踢脚线、阳角收口条、腰线) 镜面, 面饰 LOGO 等, 长 100m。
	4	地砖 (含抹灰找平)	800*800	m ²	611.85	200	122370.00	防滑地砖 (浅色)。地面 466 m ² +基础侧面 120 m ² +排水沟和集水井内壁 55 m ² 。
	5	墙砖 (含抹灰找平)	800*400	m ²	538.83	180	96989.40	配套墙砖 (浅色), 铺贴到顶, 展开长约 130m, 高 4.5m。
	6	铝通用天花吊顶	宽 100 mm	m ²	446.13	238	106178.94	天花喷黑, 吊铝方通扣板天花, 控制室铝扣板天花
	7	不锈钢集水井成品盖板、爬梯	按现场实际尺寸	套	2.00	900	1800.00	SUS304 不锈钢。
	8	不锈钢排水沟盖板	宽 400mm	米	24.50	270	6615.00	SUS304 不锈钢。
	9	控制室钢化玻璃隔断	高 3m	m ²	3.00	810	2430.00	(含导轨、框架、五金件等) SUS304 不锈钢方通骨架, 嵌 12 mm 玻璃, 含钢化门、地弹簧、拉手等。
	10	泵房内标牌、泵房形象墙		套	1.00	5400	5400.00	1、水晶字 (要求: 色板 3mm+透明底板 8 mm, 激光雕刻) 2、宣传牌 (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11	配套设施		套	1.00	4050	4050.00	档鼠板 500mm、迎宾踏板、绝缘地磁、洗手盆及拖把池 (含配套龙头、给排水管件)、



						卫生用具
					411423.45	
小计						
金额合计：人民币叁佰玖拾陆万零壹佰捌拾贰元肆角整（¥3960182.40元）						
备注： 1、恒压变频泵组、不锈钢水箱、不锈钢管道、其他设备开具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 2、泵房装修部分开具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3、货物技术参数、要求、品牌等必须与年度合同一致。						

二、货物（产品）标准及质量控制要求

- 1、货物质量应符合本合同文件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行业标准及国家标准。
- 2、货物为制造商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技术要求符合产品出厂检验证明书，乙方保证货物无污染、不会侵犯、导致或引起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无权利瑕疵、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若因知识产权造成甲方损失的，或导致甲方使用货物受到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3、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的技术要求进行采购，乙方应向甲方出具货物检验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不作为货物合格的依据，但可作为交货时双方进行交货现场检验的参考。
- 4、乙方保证所采购的产品能满足甲方项目现场的安装条件和相关要求，并承担由于产品不满足现场安装条件所发生的一切产品更改、修补、增加辅助材料以及相应安装和运输费用。
- 5、货物应为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开箱合格率 100%，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查查阅。
- 6、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出厂检验证、出厂合格证、使用说明书、涉水卫生许可证等与本合同相关资料。
- 7、乙方应按产品使用说明书所注明的数量向甲方提供随机备品、配件、工具等物品，前述物品的价款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三、合同价格

- 1、本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叁佰玖拾陆万零壹佰捌拾贰元肆角整（¥3960182.40元），（不含税）：人民币叁佰伍拾壹万柒仟玖佰肆拾柒元叁角伍分（¥3517947.35元），价格组成见本合同第一条及本条的约定。



2、本合同价格包括了产品包装、装卸、运输、税费、保险及安装、调试、验收（含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维修等的所有含税费用。

3、本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

四、交货期、包装、装运和运输

1、乙方应于 2023 年 08 月 31 日前负责把货物全部安全地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联系人：张建华；电话：18123580064。货物数量以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的收货单为准。

2、乙方负责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充分考虑到运输和储存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包装必须足以满足运输、转运、装卸、露天储存的需要。

3、包装方式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对货物的任何损坏、丢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若因此而延误交货期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显眼处注明其用处。

5、包装费、运费、卸车费、货物保管费、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自货物从制造厂至交货地点，期间所需办理的所有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不提供任何文件及协助，且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及风险转移

1、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按合同文件要求的交货时间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2、现场开箱检验：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以后，甲乙双方需在 24 小时内派出代表前往现场，由甲方组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交货范围及货物的质量要求进行开箱检验，并做好有缺陷的零部件及缺件的记录。如果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因包装不当导致货物受损的，则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退货，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且交货期不予顺延。

3、货物的所有权只有在乙方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经双方现场开箱检验合格并签署相关证明文件后方从乙方转移至甲方，其毁损、灭失的风险亦同时转移至甲方；在甲方拒收或解除合同的情况下，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将以下单证原件在交货的同时交给甲方，其副本（或复印件）则应在交货前三天交给甲方：

- ①装箱单一式二份，注明合同号、装运标志、货物内容、每件包装尺码及重量。
- ②乙方出具的质量及数量证明书一式一份。

六、合同付款方式

- 1、在项目合同生效后 4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至合同总价的 30% 预付款，
- 2、在乙方将项目合同货物送达现场并完成设备安装，经甲乙双方初步验收合格后并签署初步验收合格证明书后 4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至合同总价的 70%，
- 3、在乙方将项目合同设备及装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后，经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最终验收合格证明书后 4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至合同总价的 97%，
- 4、余下 3% 合同总价作为货物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内，货物因质量问题而引发的费用，由甲方直接在质量保证金中扣付，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如产品没有发生质量问题或该时间内质量问题已得到圆满的解决，质保期满后，经乙方提交质保金请款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45 天审核确认并无息付清剩余质量保证金。

七、技术服务

1、技术文件

①乙方应在交货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有关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工程必须而本合同又未作规定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②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测试和调试需要的所有内容；甲方按照乙方所提供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操作、检查、维护、测试、调试所引起的系统设备或其部件的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2、技术培训

①乙方负责提供现场操作、简单维修培训方案。

②乙方负责提供调试及技术培训至甲方能正常使用产品及熟悉日常使用及维护措施。

3、设备安装和安装指导

①乙方应按合同要求负责提供成套设备安装服务。乙方保证在设备安装期间每天有一名专业技术人员在现场提供安装技术指导（甲方通过书面明确表示不需要的情况除外）。

②乙方必须提供相关技术人员配合甲方的现场施工、设备调试以及人员培训，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或解除合同。

八、验收要求

- 1、本合同所指验收包括现场开箱检验、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
- 2、交货时，由乙方提供进行现场检验的方案，该方案必须符合本合同所约定之技术规

格和技术规范。

3、乙方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在合同项下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后，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进行临时验收，直到设备最终验收合格。

4、在本合同约定货物安装完毕并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后三个工作日内，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九、保险责任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乙方派往甲方进行服务的人员的人身保险及其他险种的保险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

1、本合同恒压变频成套供水设备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7年，自本合同项目安装调试合格后，双方签订最终验收证明书后，且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发票之日起计算。在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免费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同一地点、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2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须予以更换新的符合甲方要求的设备。

3、供水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现场不能马上解决的，乙方立即将解决方案上报甲方，得到甲方认可后，不超过1天解决所有问题，否则需提供备用产品。若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维修货物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扣除。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应具备完善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体系，对甲方的技术与商务请求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做出回应，并能采取正确解决问题的措施。

5、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维护。

6、质保期内对设备易耗件、易损件提供免费更换（包括材料、人工等）。

7、甲方在使用过程中，乙方须免费提供必要方面培训的技术支持与培训。

8、在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需要以优惠价格提供有偿售后服务，保证设备在使用周期的正常运行。

9、对于产品质量缺陷有争议的，甲、乙双方均可委托甲方所在地具有鉴定、检测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如经鉴定属于乙方责任，则所有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仍应继续履行更换或维修义务，同时应就延迟更换或维修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迟一日（自甲方首次

提出需要更换之日起算），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 的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产品质量缺陷造成的所有损失。

十一、禁止转让、分包、贴牌生产

- 1、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 2、乙方不得将货物委托本合同约定的品牌生产商以外的生产商生产。

十二、不可抗力

- 1、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限于一般公认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情形。
- 2、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 3、在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合理的方案继续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合同其它事项；如不可抗力因素继续存在，致使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后三十天内仍不能交货的，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合同方各自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均不互相提出索赔要求，已履行的合同部分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双方责任、违约及索赔

甲乙双方应该秉承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

- 1、甲方应按照项目采购合同要求及时组织货物验收工作，并签署收货证书以确保无误。
- 2、甲方应按照项目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条件向乙方支付货款。
- 3、若乙方不能按项目采购合同要求按时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如下：乙方每延迟交货一天的，按该批货物价款的 0.5% 计算违约金，如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 10 天，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回项目采购合同甲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 4、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进行验收，发现货物不符合甲方要求、本合同文件要求或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将该批货物全部及时更换，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造成延迟交货的，每延迟一日，乙方须本条第 3 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拒不承担或经处理后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本合同文件要求或无法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彻底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责任，且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 5、乙方提前交货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在接货后按本合同约定的验收要求验

收且按约定的交货时间付款，不因乙方提前交货而提前付清剩余合同款项。甲方在验收时发现乙方提前交付的货物、多交的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颜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参照本条第4点处理。甲方在代保管期内（代保管期为乙方提前交货之日起至本合同约定交货之日止）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本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且乙方需要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7、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移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8、任何一方均不得任意解除或变更合同，否则视为根本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

9、违约一方应承担对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和第三方中介费用等。

十四、争议解决

1、双方应以协商的态度解决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经甲方书面同意，除合同存在争议部分外的其它部分，应在争议解决前继续执行。

十五、合同组成部分

1、本合同所有附件、报价文件、承诺函、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投标文件、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都视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六、其他事项

1、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双方均应对本合同所涉全部内容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将相关信息透露给第三方。一方未尽到保密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受损失方有权追究违约保密义务一方的责任，相关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3、本合同签署页中甲、乙双方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如一方地址、电话等任意联系信息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合同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相对方，否则，因签署页联系信息错误或单方变更后未及时书面通知而导致合同相对方无法送达的，相关文件自发出（包括但不限于交邮、传真等具备送达可行性的方式）后第7日视为送达。

4、本合同在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名称：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东路43号首层

甲方代表（签名）：

经办人：

电 话：0757-8639621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桂江支行

账 号：50170104000489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51QQRF4U

签约日期：2023年 8 月 16 日

乙 方：

单位名称：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扬路

乙方代表（签名）：

经办人：

电 话：025-57195000

开户银行：中行六合支行

账 号：4936581923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871416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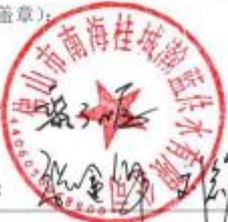
签约日期：2023年 月 日

验收确认表



货物验收确认表

合同编号: GB-GS-GC-CG-2023-066

项目名称	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生活智慧泵房安装工程采购				
供应商	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	中交云湾庭项目 11-20 栋住宅				
下单日期	2023.8.16	送货日期	2023.8.30	验收日期	2024.4.2
验收范围	货物验收清单详见附件				
质量评定及意见	本次验收为货物到货验收, 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盖章):			供应商(盖章):		
采购管理员: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一批次 1 标段)

合同

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
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一批次1标段) 采购合同

说明：采购合同是企业供货方与采购方，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而签订的“产品供需关系”的法律性文件。签订合同的双方都有各自的经济目的，双方依法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本合同性质属于本约合同，如果之前已经签订物资采购合同(预约)，则共同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采购合同；如未签订预约合同，则执行本合同约定。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甲方(采购方)：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85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0472-

传真：047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包头市稀土大厦支行

账号：0603205519000007931

乙方(供货方)：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杨路18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王宏国

联系电话：13722113332

传真：025-56301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市六合支行

账号：493658192367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一批次1标段）的采购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效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价：

根据乙方最终报价，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一批次1标段），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元）	（大写） <u>叁佰捌拾柒万元整</u> （ ¥ <u>3870000</u> ） 其中： 保利花园二期：348992 龙苑小区A区：536942 龙苑小区B区：475042 万郡二期：1441568 万郡一期：1067456	
2	交货期	下达采购计划后，20天内送至采购人在包头市指定地点。	
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质保期限	五年	
5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满足招标人需求	

分项明细如下：

	氧自清洁消毒器								
9	控制蝶阀	DN150	水箱出口	3	400	1200	红星、远大、盾安、郑蝶、永泉	双法兰涡轮蝶阀	远大
10	控制蝶阀	DN100	水箱泄水管	3	500	1500	红星、远大、盾安、郑蝶、永泉	双法兰涡轮蝶阀	远大
11	磁翻板液位计		水箱外	3	950	2850		带信号传输,可将液位信息处传送至控制柜	定制
12	水表	DN100	水箱泄水管	3	1600	4800			定制
13	小计					278100			

注：1)本合同仅约定单价，最终采购数量、结算价款等以最终实际发生为准；采购数量的确认依据为材料采购计划、采购订货单、确认单(现场交接单)。

2)实际采购过程中所需设备如有变更，所删减部分按清单中投标报价核减，增加部分如在合同中其他项目中有体现，则参照其价格，若合同内不包括，其价格由供货方提出与甲方依据市场价格商榷后确定。

3)上述单价包括标的物出厂价、运输费、包装费、运输损耗、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劳务费、保险、利润、税金及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上述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因市场价格因素和政策性调整的变化而调整。

4)其他要求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第二条 货物质量标准及要求

2.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与竞价采购文件、竞价申请文件(注:填列内容如双方约定、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等)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附件一致。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或技术规范说明不明确,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乙方向甲方供应的货物(设备)必须有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质量保证书、许可证等),如果所供应的货物(设备)与证书、报告不符,或由于其他原因不能通过第三检测机构的检验,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2.3需在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货物,乙方负责完成检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需检测合格,并提供检测合格报告。。

2.4乙方对所供货物质量负责,在正常使用条件下(除不可抗力和人为因素),从收货验收合格起质保伍年,自交货验收且检定合格之日起计算。

2.5对于在质保期内由于归责于乙方的原因而存在质量问题的货物,由乙方负责修理、更换或退货,并承担有关修理、更换或退货的费用或损失。

第三条 交货验收

3.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甲方的订单(材料采购计划或材料需求量计划等)计划进场时间或20日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在现场签订确认单,对于不合格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2乙方应在交货前,以电话或传真等可靠方式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体积、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做好充分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在货物到达后24小时内提运完毕。

3.3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将货物出厂检验合格证和交货检验记录交与甲方。

3.4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后,乙方必须提供相应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质量证明书等重要资料;需要第三方检测的,还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所出具的证明材料。

3.5交货现场确认单应当由甲乙双方确认并签字,作为后续结算的重要依据。

3.6对于大型货物、二次加压供水设施等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后,由甲、乙双方组成的验收小组共同参加开箱检验。乙方必须在甲方在场的情况下当场拆封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的包装,并将发票原件、质保卡、使用说明书、设备总装配图、出厂检验报告、质量合格证、随机配件等交甲方签收。

3.7验收过程中如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并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3.8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货物,均应妥善接收并按设备储存的环境条件规定保管。

因乙方自身原因误发、多发或少发的货物,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查处,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一般情况下,按照单独泵房进行结算,所在泵房设备成套安装完成且通水验收合格后,支付其货款的90%,剩余10%在通水试运行后分阶段支付,满一年支付5%,满两年支付5%。

4.2乙方按合同规定发货后,将有关票据等重要资料,以可靠方式寄递给甲方,其中开具发票的类型分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或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13%),具体类型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开具。

4.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所供的货物,全部按本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具体发货日期均按照材料采购计划、材料需求量计划和采购订单的填报日期为准。

4.4甲方和乙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的,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第五条 检验、安装、调试

5.1甲方有权派遣检验人员到乙方(或制造厂处)会同乙方检验人员对设备的制造过程和质量进行监督检验,但并不代替或解除乙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5.2乙方应在交货验收后15日内完成对设备的安装与调试,保证设备正常运转,达到约定的技术指标,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甲方在安装与调试过程中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5.3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测试,将验收测试情况记录在验收报告中。设备整机经联运测试完全符合约定的技术指标,经双方代表

签字确认后,即完成对全部设备的最后验收,但不免除乙方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和质量保证期内所应承担的责任。

5.4在安装调试期间,如果乙方提供设备、材料有缺陷或由于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错误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的错误造成甲方设备、材料损坏,乙方应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5.5如果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规格,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5.6如果在合同条款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配件等,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出索赔。

第六条 包装、运输及保险

6.1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国家或专业标准,包括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性、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从而保证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包装不符合标准或约定,造成货物毁损灭失或其他后果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6.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将货物卸货至施工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装卸费。

6.3乙方应对甲方采购的货物在制造、购置、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并承担保费。

第七条 伴随服务

7.1乙方应提供下列服务:

(1)实施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调试和启动指导,直至设备正常运转。

(2)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护或修理,但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直至全面掌握为止。

- (6) 低价(与市场价格比较)提供终身维护服务所需的零部件。
- (7) 设备出现故障, 接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解除故障。

7.2 如果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 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 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乙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无事先约定的, 上述乙方应提供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第八条 保密

8.1 甲、乙双方为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向对方提供的任何合同及其条文、技术资料、设计方案、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其他合同相关资料, 属于提供一方的商业秘密, 另一方应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保护。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 另一方不得擅自使用上述商业秘密, 不得将上述商业秘密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机构和个人, 也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交换或泄露上述商业秘密。否则, 违反一方应赔偿商业秘密提供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8.2 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 15 日内, 甲、乙双方应将对方提供的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归还对方。

8.3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 不受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九条 合同履行

9.1 双方一致同意, 将尽最大努力确保本合同按时如约履行。

9.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合同全部或部分分包或转让。经甲方实现书面同意, 乙方可分包本合同的部分, 分包人承担本合同条款中对乙方义务的约束。乙方应将分包事宜书面通知甲方, 但此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乙方对本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9.3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 乙方若遇到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他签约合格供应商, 同时乙方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9.4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或合同延期补充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或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

并，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查询费、律师代理费、公证费等)。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的买卖双方签订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其发生及后果是无法避免、无法克服的事件，如战争、严重火灾、台风、地震等，该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10.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按合同履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8小时内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3日内将不可抗力事件详情及有效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10.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共同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案，比如合同延期，尽最大努力减轻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

10.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3天以上，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合同是否继续履行。

10.5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

11.1 本合同性质属于本约合同，与之前所签订的物资采购合同(预约)共同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采购合同。

11.2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2.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友好协商，7日内仍不能解决，合同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签订地为：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

12.2 争议仲裁或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3.1 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准。

13.2 合同因解除而终止

(1) 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 如果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的, 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甲方可以继续向乙方追偿。

(2) 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 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的, 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 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合同一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 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4) 合同终止后, 不妨碍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13.3 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3.4 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3.5 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3.6 保密条款、争议解决、按合同规定进行的违约索赔以及双方未结清的债权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

第十四 条物资供应安全

14.1 甲方管理人员对乙方供应物资的交验(装卸)过程、操作行为、自带的机械设备进行安全监督检查, 对存在的安全隐患下达整改通知单, 并督促乙方完成整改事项, 纠正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 按甲方规定进行安全奖罚。

14.2 甲方负责对进入供货现场的乙方人员进行安全告知, 及时向乙方现场危险作业环境和危险情况。

14.3 甲方指定乙方进入现场的路线、区域、卸货地点和时间, 乙方人员和车辆设备严禁进入禁止区域。

14.4 甲方有权对乙方自带使用的设备、工具和安全防护用品进行检查, 对不符合安全要求的, 有权要求其更换。

14.5对乙方违章、违规操作，甲方有制止权、罚款权、停止卸货权和清退出场权。

14.6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甲方制定的安全管理制度；乙方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安全运输和安全供货全面负责。

14.7乙方必须对所供应物资的装卸、使用好存放等安全性方面，书面告知甲方。

14.8乙方必须按个按照甲方指定的行走路线、指定区域、卸料地点和时间进行作业。

14.9乙方必须按照要求为供货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乙方管理人员必须跟班和旁站监督，发现安全隐患，立即停止作业并及时向甲方报告，直至隐患消除或得到有效控制后，方可进行卸货。

14.10乙方负责供应的货物，在安装时要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及安全防护要求进行，安装人员要具备相应的安装操作资格(持证上岗)，其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所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十五条 其他

15.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

15.2本合同正文、附件、通知及补充协议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其他补充条款：该项目安装且验收合格之前，统一由供货方对该采购合同内容所涉及到的全部设施进行成品保护和安装管理；当验收合格且移交采购人后，统一由采购人负责管理。

15.4本合同的本约执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执行完毕失效后为止。

15.5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4.3.1

法定代表

授权委托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4.3.1



验收表

包头供水二次供水改造项目验收

验收日期：2024年7月15日

项目名称	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1标段
项目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文化路2号万郡大都城二期
验收内容	万郡二期，二次供水设备、配电柜、网络安防、泵房装修
验收情况	市场发展部 验收人员：马以梅 2024年7月15日
	生产部 验收人员：王丹 2024年7月15日
	资产管理部 验收人员：闫冰 2024年7月15日
	二供分公司 验收人员：李翠 2024年7月15日
备注	



包头供水二次供水改造项目验收

验收日期：2024年7月29日

项目名称	包头市居民二次供水泵房及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加压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1标段
项目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文化路2号万郡大都城一期
验收内容	万郡一期，二次供水设备
验收情况	市场发展部 验收人员：李继物 2024年7月29日
	生产部 验收人员：王丹 2024年7月29日
	资产管理部 验收人员：闫水 2024年7月29日
	二供分公司 验收人员：李雪 2024年7月29日
	备注



3、佛山九江翡丽滨江项目 B 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房安装项目
合同



采购合同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工程编号: GS02EM025-20221206-082

合同编号: HL02CB001-20230817-9310

项目名称: 佛山九江翡丽滨江项目 B 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合同

签约地点: 南海区九江镇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恒压变频成套供水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内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乙方向甲方提供 佛山九江翡丽滨江项目B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房安装项目 的供货和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货物内容：

本合同所指货物为赛莱默（南京）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新的原装产品，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见下表：（详见合同附件）

一.1、集采部分：

表 1 供佛山九江翡丽滨江园 B 区泵房变频加压给水设备清单

编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含税综合单价	合价(元)	备注		
		参数名称	指标							
1	活变频加压供水设备低区	主泵*3	流量：	Q=20m ³ /h	套	1	220000.00	220000.00	泵组价格包含1、与泵组相关的电缆线、电源线、信号线、桥架等材料及辅材	两用一备
			扬程：	H=70m						
			功率：	N=7.5KW						
		气压缸*1	直径(Φ)：	Φ 800*H1005						
			承受压(Mpa)：							
			进水成套	口径						
出水成套	口径	DN150								



采购合同

6	配套设施	挡鼠板、迎宾踏板、绝缘地毯、洗手盆及拖把池（含配套龙头、给排水管件）、卫生用具	套	1.00	4050	4050.00	档鼠板高 500mm
7	集水沟槽不锈钢盖板		个	270	30.00	8100.00	
小计		82265.80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税额（元）		
生活泵房装修（含安装）工程	套	1	82265.80	75473.21	6792.59		

项目名称	含税总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税额（元）
佛山九江碧丽滨江项目B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房材料	1600855.80	1419358.18	181497.62
合计（1+2+3+4+5）	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零捌佰伍拾伍圆捌角整（¥1600855.80）		

备注：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货物清单，包括专用工具和软件。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应提供货物从甲方验收合格起质保期间所需的完整的特种工具等清单，包括耗材及特殊工具的货源。
3. 主材品牌详见附件。

二、货物（产品）标准及质量控制要求

- 1、产品质量应符合本合同文件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行业标准及国家标准。
- 2、货物为制造商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技术要求符合产品出厂检验证明书，乙方保证货物无污染、不会侵犯、导致或引起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无权利瑕疵、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若因知识产权造成甲方损失的，或导致甲方使用货物受到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3、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的技术要求进行采购，乙方应向甲方出具货物检验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不作为货物合格的依据，但可作为交货时双方进行交货现场检验的参考。
- 4、乙方保证所采购的产品能满足甲方项目现场的安装条件和相关要求，并承担由于产品不满足现场安装条件所发生的一切产品更改、修补、增加辅助材料以及相应安装和运输费用。
- 5、货物应为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开箱合格率100%，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 6、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出厂检验证、出厂合格证、使用说明书、涉水卫生许可证等与本合同相关资料。
- 7、乙方应按产品使用说明书所注明的数量向甲方提供随机备品、配件、工具等物品，前述物品的价款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三、合同价格

- 1、本合同价格构成见本合同第一条及本条的约定，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零捌佰伍拾伍圆捌角整（¥1600855.80）。
- 2、本合同单价包括了产品包装、装卸、运输、税费、保险及安装、调试、验收（含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维修等的所有含税费用。
- 3、本合同单价为固定不变价，不因合同有效期内材料、人工、设备等情况的变化和国家或地方政府相关政策等的变化而作任何的调整。

四、交货期、包装、装运和运输

1、乙方必须在合同生效之日起20天内(以下称供货期)按甲方具体要求分批供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每批次货物在发货前1天将到货时间提前通报甲方。货物数量以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的收货单为准。

2、乙方负责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充分考虑到运输和储存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包装必须足以满足运输、转运、装卸、露天储存的需要。

3、包装方式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的对货物的任何损坏、丢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若因此而延误交货期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显眼处注明其用处。

5、包装费、运费、卸车费、货物保管费、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货物到达甲方交货地点前所需办理的所有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不提供任何文件及协助,且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及风险转移

1、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在供货期内按甲方具体要求分批供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2、现场开箱检验: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以后,甲乙双方需在24小时内派出代表前往现场,由甲方组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交货范围及货物的质量要求进行开箱检验,并做好有缺陷的零部件及缺件的记录。如果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因包装不适当导致货物受损的,则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退、换货,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在交货期内重新提供完整的、符合合同及质量要求的货物,交货期不予顺延。

3、货物的所有权及其毁损、灭失的风险只有在乙方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且经双方现场开箱检验合格并签署相关证明文件后方从乙方转移至甲方。在甲方拒收、退换货或解除合同的情况下,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将以下单证原件在交货的同时交给甲方,其副本(或复印件)则应在交货前三天交给甲方:

- ①装箱单一式二份,注明合同号、装运标志、货物内容、每件包装尺码及重量。
- ②乙方出具的质量及数量证明书一式一份。

六、合同付款方式

1、本合同生效后45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即人民币肆拾捌万零贰佰伍拾陆圆柒角肆分(小写:¥480256.74元));

2、货物经甲乙双方初步验收合格，并签署初步验收合格证明书且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全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45 日历天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即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零伍佰玖拾玖圆零叁分（小写：¥1120599.06）；经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最终验收合格证明书后 45 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至合同总价的 97%（即人民币壹佰伍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圆壹角叁分（小写：¥1552830.13 元））。

3、余下的 3%（即人民币肆万捌仟零贰拾伍圆陆角柒分（小写：¥48025.67 元））作为质量保证金，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引发的费用，由甲方直接在质保金中扣付，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如产品没有发生质量问题或该时间内质量问题已得到圆满的解决，在货物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三年，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请款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审定完毕，一次性向乙方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代表质量保证期的结束，乙方仍需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维修保养服务）。乙方收款时必须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遵循属地管理的原则。

七、技术服务

1、技术文件

①乙方应在交货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有关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工程必须而本合同又未作规定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②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测试和调试需要的所有内容；甲方按照乙方所提供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操作、检查、维护、测试、调试所引起的系统设备或其部件的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2、技术培训

①乙方负责提供现场操作、简单维修培训方案。

②乙方负责提供调试及技术培训至甲方能正常使用产品及熟悉日常使用及维护措施。

3、设备安装和安装指导

①乙方应按合同要求负责提供成套设备安装服务。

②乙方必须提供相关技术人员配合甲方的现场施工、设备调试以及人员培训，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或解除合同。

八、验收要求

1、本合同所指验收包括现场开箱检验、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

2、交货时，由乙方提供进行现场检验的方案，该方案必须符合本合同所约定之技术规格和技术规范。

3、乙方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在合同项下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后，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进行临时验收，直到设备最终验收合格。

4、最终验收符合要求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九、保险责任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乙方派往甲方进行服务的人员的人身保险及其他险种的保险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

1、本合同恒压变频成套供水设备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7年，自本合同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双方签订最终验收证明书后，且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发票之日起计算。在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免费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同一地点、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2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须予以更换新的符合甲方要求的设备。

3、供水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现场不能马上解决的，乙方立即将解决方案上报甲方，得到甲方认可后，不超过1天解决所有问题，否则需提供备用产品。若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维修货物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扣除。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应具备完善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体系，对甲方的技术与商务请求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做出回应，并能采取正确解决问题的措施。

5、质保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维护。

6、质保期内对设备易耗件、易损件提供免费更换（包括材料、人工等）。

7、甲方在使用过程中，乙方须免费提供必要方面培训的技术支持与培训。

8、在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需要以优惠价格提供有偿售后服务，保证设备在使用周期的正常运行。

9、对于产品质量缺陷有争议的，甲、乙双方均可委托甲方所在地具有鉴定、检测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如经鉴定属于乙方责任，则所有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仍应继续履行更换或维修义务，同时应就延迟更换或维修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迟一日（自甲方首次提出需要

更换之日起算），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 的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产品质量缺陷造成的所有损失。

10、因本合同效力变化而导致乙方中途停止供货的，乙方对合同效力变化前所供的货物，仍应按照本合同中质量保修责任条款的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十一、禁止转让、分包、贴牌生产

- 1、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 2、乙方不得将货物委托本合同约定品牌生产商以外的生产商生产。

十二、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限于一般公认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及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情形。

2、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3、在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合理的方案继续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合同其它事项；如不可抗力因素继续存在，致使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后三十天内仍不能交货的，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合同方各自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均不互相提出索赔要求，已履行的合同部分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双方责任、违约及索赔

甲乙双方应该秉承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

- 1、甲方应按照项目采购合同要求及时组织货物验收工作，并签署收货证明以确保无误。
- 2、甲方应按照项目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条件向乙方支付货款。

3、若乙方不能按项目采购合同要求按时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如下：乙方每延迟交货一天的，按该批货物价款的 0.5% 计算违约金，如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 10 天，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回项目采购合同甲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4、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进行验收，发现货物不符合甲方要求、本合同文件要求或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将该批货物全部及时更换，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造成延迟交货的，每延迟一日，乙方须本条第 3 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拒不承担或经处理后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本合同文件要求或无法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彻底违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责任，且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乙方提前交货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在接货后按本合同约定的验收要求验收且按约定的交货时间付款，不因乙方提前交货而提前付清剩余合同款项。甲方在验收时发现乙方提前交付的货物、多交的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颜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参照本条第 4 点处理，甲方在代保管期内（代保管期为乙方提前交货之日起至本合同约定交货之日止）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本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且乙方需要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7、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移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8、任何一方均不得任意解除或变更合同，否则视为根本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9、违约一方应承担对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和第三方中介费用等。

十四、争议解决

1、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经甲方书面同意，除合同存在争议部分外的其它部分，应在争议解决前继续执行。

十五、合同组成部分

1、本合同所有附件、报价文件、承诺函、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投标文件、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都视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六、其他事项

1、本合同所涉全部内容严格保密，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将相关信息透露给第三方。一方未尽到保密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受损失方有权追究违约保密义务一方的责任，相关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2、本合同签署页中甲、乙双方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

法律文书送达。如一方地址、电话等任意联系信息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否则，因签署页联系信息错误或单方变更后未及时书面通知而导致合同相对方无法送达的，相关文件自发出（包括但不限于交邮、传真等具备送达可行性的方式）后第7日视为送达。

3、本合同在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赛莱歌(南京)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洛浦路38号	单位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杨路18号
甲方代表(签名):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名):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电 话: 0757-86517400	电 话: 025-57195000
开户银行: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信辉支行	开户银行: 中行六合支行
账 号: 80020000004395686	账 号: 4936581923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76730780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871416071
签约日期: 2023年8月2日	签约日期: 2023年2月12日

验收表

供水设备工程验收审核表

工程名称	佛山九江碧丽滨江项目B地块标准化智慧生活水泵房项目（生活智慧标准泵房设备采购与安装）			
施工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佛山九江碧丽滨江项目B地块			
序号	工程内容（货物类）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一、泵房变频加压给水设备清单				
1	生活变频加压供水设备低区	主泵*3	1套	
		气压缸*1		
		进水成套		
		出水成套		
		变频控制系统		
2	生活变频加压供水设备中区	主泵*3	1套	
		气压罐*1		
		进水成套		
		出水成套		
		变频控制系统		
3	生活变频加压供水设备高区	主泵*2	1套	
		气压罐*1		
		进水成套		
		出水成套		
		变频控制系统		
二、不锈钢水箱（含安装）清单				
1	不锈钢水箱1#	底板	2.5mm	36m²
		侧一板	2.5mm	26m²
		侧二板	2.0mm	26m²
		侧三板（304材质）	1.5mm	13m²
		顶板（304材质）	1.5mm	36m²
2	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2#	底板	2.5mm	30m²
		侧一板	2.5mm	26m²
		侧二板	2.0mm	26m²
		侧三板（304材质）	1.5mm	13m²
		顶板（304材质）	1.5mm	30m²
三、不锈钢管道（含安装）清单				
		DN15		54m
		DN15		6m
		DN50		12m
		DN50		48m



1	不锈钢管	DN80	18m
		DN100	60m
		DN100	6m
		DN150	36m
		DN150	6m
		DN200	18m
四、生活泵房其他设备（含安装）工程材料清单			
1	手动不锈钢法兰软密封闸阀	DN50	14台
		DN80	4台
		DN100	6台
		DN150	8台
		DN200	2台
2	电动不锈钢闸阀	DN100	2台
3	手动不锈钢蝶阀	DN200	6台
4	不锈钢Y型过滤器	DN100	1台
		DN200	2台
5	不锈钢减压阀	DN50	1台
		DN100	1台
6	不锈钢泄压阀	DN50	3台
7	不锈钢活塞式水锤吸纳器	DN80	1台
		DN150	2台
8	不锈钢遥控浮球阀	DN100	2台
9	倒流防止器	DN100	1台
10	不锈钢旋流防止器	DN200	2台
11	紫外线消毒设备	安装于DN150出水管 流量125立方/小时	2台
12	电磁流量计	DN80	1套
		DN100	1套
		DN150	2套
13	潜污泵	流量	Q=40m
		扬程	H=15m
		功率	N=4kw
		口径	DN80
14	在线水质检测系统	在线浊度分析仪	1套
		在线水质检测仪表（电极法）余氯、PH	1套
15	高清液晶显示屏	43英寸	1套
16	安防、照明、消防设备	泵房面积在100平方米（含）-200平方米（含）	1套
17	通风及除湿设施（空调）	挂机 功率1.5匹	1套
18	双电源柜	泵房总电流 250A	1套

江自



2023

京



320118

2023



江自

19	数据采集传输专用柜	含不低于20兆光纤宽带初装费及六年网络费	1套
五、泵房装修（含安装）材料清单			
1	不锈钢修饰条（包括踢脚线、阳角收口条、腰线）	高100mm	6.6米
2	铝通用天花吊顶（含天花喷漆）	宽100mm	190平方米
3	控制室钢化玻璃隔断（含导轨、框架、五金件等）	高3m	20平方米
4	控制室不锈钢门	尺寸：1000mm*2100mm	1扇
5	泵房内标牌、泵房形象墙	1、水晶字（要求：色板3mm+透明底板8mm，激光雕刻）	1扇
		2、宣传牌（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6	配套设施	挡鼠板、迎宾踏板、绝缘地毡、洗手盆及拖把池（含配套龙头、给排水管件）、卫生用具	1套
7	集水沟槽不锈钢盖板		270个
施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专业安装单位	 经办人： 莱默（南京）有限公司		
供水单位	验收合格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经办人： 佛山光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 间	项目经理 姓名	备注
1	园山街道 2020 年 城中村综合整治 工程——上下围 村和荷坳新村	市政工程	401.241120	2023-03-22	申琪亮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项目经理—申琪亮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申琪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2203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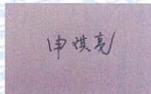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4-15至2025-04-14)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4-15至2025-04-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申琪亮

签名日期: 2024.11.1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0842

姓名:申琪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2月21日

有效期:2023年01月03日至2026年02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申琪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九月十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王章华

证书编号：123971200906001283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申琪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9月10日
 住址 湖南省邵东县水东江镇香花村槐花组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11987091073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邵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9.21-2035.09.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琪亮

社保电脑号：613597033

身份证号码：430521198709107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琪亮

社保电脑号：613597033

身份证号码：43052119870910735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20764.86	13791.44			3958.62	1063.15			1028.18						452.8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12d15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业绩证明文件：园山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92-01-013731001001

标段名称：园山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01.241120万元

中标工期：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申琪亮



本工程于 2021-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23

查验码: 805864886477442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SFD-2015-0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工程地点: 园山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园山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项目位于园山街道辖区。此次改造主要针对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的用电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环境卫生等存在问题及安全隐患进行改造提升。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一) 道路交通工程: 拆除原水泥混凝土破损路面 6459.73 m²并新建, 增设交通标线 245.67 m²。 (二) 建筑工程: 新建 3 个 6 m² 微型消防站及 1810 套消防柜, 居民楼内增设金属逃生窗 534 樘, 增设 4 台 LED 电子信息宣传栏等。 (三) 电气工程: 对现状弱电线缆进行绑扎, 整理拆除废旧通信线路 3744m, 更换漏电保护开关 1068 个, 明装 LED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565 台及 MEB 总等电位端子箱 113 台并铺设 113 处接地装置, 楼梯间设置应急疏散照明设施 1118 套。 (四) 给排水工程: 新增消防卷盘 57 套, 水箱 8 座, 灭火器 990 具。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2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壹万贰仟肆佰壹拾壹元贰角 (¥ 4012411.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20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涛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陈涛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斌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8990286

传真：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51383945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健
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2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
村和荷坳新村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上下围村和荷坳新村	工程地点	园山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401.24112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中科科地勘测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甲测资字44101506
设计单位	辽宁省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121017784
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D24406956
监理单位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5474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江昆怀
副组长	申琪亮
组员	曾联斌、苏志刚、杨少兵、于斌、龚美竹、吴远林、吴灶升、林培锋、郑匡羽、张中国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江昆怀	申琪亮、于斌、曾联斌、苏志刚、于斌、吴灶升、杨少兵、林培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江昆怀	申琪亮、龚美竹、曾联斌、苏志刚、于斌、吴灶升、杨少兵、林培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江昆怀	申琪亮、吴远林、曾联斌、苏志刚、于斌、吴灶升、杨少兵、郑匡羽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江昆怀	申琪亮、吴灶升、曾联斌、苏志刚、于斌、吴灶升、杨少兵、郑匡羽
电力及通信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江昆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江昆怀
曾联斌	深圳市中科科地勘测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曾联斌
苏志刚	辽宁省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苏志刚
杨少兵	辽宁省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师	杨少兵
申琪亮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申琪亮
于斌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斌
龚美竹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龚美竹
吴远林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吴远林
吴灶升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吴灶升
张中国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中国
林培锋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林培锋
郑匡羽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郑匡羽
申琪亮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申琪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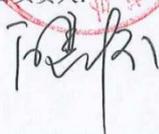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完成竣工,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总监: </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u>茹志刚</u></p>
--	---	---	---



5、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龙岗区社区给排水管网改造查漏补缺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含坪地)供水片区(政府投资工程)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021/12/31	/
2	龙岗区 2022 年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企业投资)-平湖水司供水片区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023/06/19	/
3	莲花山庄 1-5 村主管网、芙蓉苑、半岛苑官网应急改造(二期)工程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优秀	2022/11/16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①龙岗区社区给排水管网改造查漏补缺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含坪地)供水片区(政府投资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radio"/>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电话 13798538858	项目负责人 林润忠 电话 15989812034	
工程名称	龙岗区社区给水排水管网改造查漏补缺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含坪地)供水片区(政府投资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 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34213286.19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1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3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270(天)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同意		2021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同意		2021年12月3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②龙岗区 2022 年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企业投资）-平湖水司供水片区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 年 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电话	13798538858	项目负责人 王柳 电话 15989812034	
工程名称	龙岗区 2022 年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企业投资）-平湖水司供水片区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平湖街道	工程合同价	1259.27742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27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1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阶段）					监理单位（公章）：
					2023 年 6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6 月 19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 分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3 年 6 月 19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并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③莲花山庄 1-5 村主管网、芙蓉苑、半岛苑官网应急改造（二期）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radio"/>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1月16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电话 13798538858	项目负责人 张良俊 电话 15989812034
工程名称	莲花山庄 1-5 村主管网、芙蓉苑、半岛苑管网应急改造（二期）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 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3200000 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实际工期 319(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92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11月16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订或拒签说明	2022年11月16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下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确认，评价对象拒绝确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6、科技创新能力

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说明	专利颁发机构	专利颁发日期	备注
1	一种土木工程施 工用安全防护装 置	/	国家知识产 权局	2021-11-30	/
2	一种用于建筑施 工的污水分离过 滤装置	/	国家知识产 权局	2021-02-12	/
3	一种建筑施工测 绘装置	/	国家知识产 权局	2021-02-09	/

1、一种土木工程施工用安全防护装置

证书号第 14906646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土木工程施工用安全防护装置

发 明 人：吴茂周;吴貽武;张良俊;汪力;黄凤燕;吴华滨;郑宁顺
魏德和

专 利 号：ZL 2021 2 0203957.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1 月 25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94312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2、一种用于建筑施工的污水分离过滤装置

证书号第 1252524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建筑施工的污水分离过滤装置

发 明 人：陈中飘

专 利 号：ZL 2020 2 0904665.6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5 月 26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 52 号荣超新成大厦 2506 单位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2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53249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12525241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2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陈中飘

发明人：

陈中飘

3、一种建筑施工测绘装置

证书号第 12495830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施工测绘装置

发 明 人：请求不公布姓名

专 利 号：ZL 2020 2 0248901.3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3 月 04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 52 号荣超新成大厦 2506 单位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2 月 0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251012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12495830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0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朱晓鹏

发明人：

请求不公布姓名

7、人员配备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申琪亮	/	注册证	2019年02月-2024年11月	/
2	技术负责人	朱泽森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4年07月-2024年11月	/
3	质量负责人	武知海	/	上岗证	2018年06月-2024年11月	/
4	安全负责人	游文真	/	上岗证	2022年04月-2024年11月	/
5	商务负责人	周明	/	注册证	2021年08月-2024年11月	/
6	施工员	阳幸仪	/	上岗证	2016年01月-2024年11月	/
7	安全员	魏鸿章	/	上岗证	2023年05月-2024年11月	/
8	资料员	李叙玲	/	上岗证	2021年04月-2024年11月	/
9	劳资专管员	罗子威	/	上岗证	2024年01月-2024年11月	/
10	质量员	吴泽欣	/	上岗证	2023年03月-2024年11月	/
11	材料员	林彩云	/	上岗证	2013年10月-2024年11月	/
12	建筑工程师	杨铭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3年10月-2024年11月	/
13	园林工程师	李建胜	高级工程师	上岗证	2021年10月-2024年11月	/
14	市政工程师	杨小飞	工程师	上岗证	2021年11月-2024年11月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项目经理—申琪亮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申琪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2203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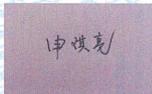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4-15至2025-04-14)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4-15至2025-04-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申琪亮

签名日期: 2024.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0842

姓名:申琪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2月21日

有效期:2023年01月03日至2026年02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申琪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九月十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王章华

证书编号：123971200906001283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申琪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9月10日
 住址 湖南省邵东县水东江镇香花村槐花组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11987091073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邵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9.21-2035.09.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琪亮

社保电脑号：613597033

身份证号码：430521198709107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9642	2200.0	0.0	176.0	4	9309	18.62	9.31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09642	2200.0	0.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琪亮 社保电脑号：613597033 身份证号码：43052119870910735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20764.86	13791.44			3958.62	1063.15			1028.18					452.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12d15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26日

技术负责人—朱泽森



朱泽森 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广东省路桥、航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路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粤高职业字第 1500101098410 号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泽森 性别男，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六日生，于一九八〇年一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专升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Red Seal]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0905100713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泽森

社保电脑号：81556356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009165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5.23	3523.0	28.18	7.05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5.23	3523.0	28.18	7.05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5.23	3523.0	28.18	7.05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5.23	3523.0	28.18	7.05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5.23	3523.0	28.18	7.05
合计			2642.25	1409.2			485.65	161.9			161.9		176.15	40.9			35.2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0341ee72u）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武知海



姓名 武知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10 月 5 日

住址 山东省莘县徐庄乡谢集村
3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5231979100553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莘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5.16-2026.05.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武知海

社保电脑号：61695039

身份证号码：3725231979100553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6	609642	3574.0	464.62	285.92	4	7480	33.66	7.48	1	3574	16.08	3574	11.79	2130	17.04	10.65
2018	07	609642	3574.0	464.62	285.92	4	8348	37.56	8.35	1	3574	16.08	3574	11.79	2130	17.04	10.65
2018	08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5.84	2200	17.6	11.0
2018	09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5.84	2200	17.6	11.0
2018	10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5.84	2200	17.6	11.0
2018	11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5.84	2200	17.6	11.0
2018	12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5.84	2200	12.32	6.6
2019	01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1.09	2200	12.32	6.6
2019	02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1.09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1.09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11.09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8348	37.56	8.35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19	12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20	01	609642	4800.0	624.0	384.0	4	9309	41.89	9.31	1	4800	21.6	4800	7.92	2200	12.32	6.6
2020	02	609642	4800.0	0.0	384.0	4	9309	18.62	9.31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9642	4800.0	0.0	384.0	4	9309	18.62	9.31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9642	4800.0	0.0	384.0	4	9309	18.62	9.31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9642	4800.0	0.0	384.0	4	9309	18.62	9.31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9642	4800.0	0.0	384.0	4	9309	18.62	9.31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9642	4800.0	0.0	384.0	4	10646	47.9	10.65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9642	4800.0	0.0	384.0	4	10646	47.9	10.65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9642	4800.0	0.0	384.0	4	10646	47.9	10.65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09642	4800.0	0.0	384.0	4	10646	47.9	10.65	1	4800	21.6	48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09642	6000.0	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09642	6000.0	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21	0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3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0646	47.9	10.65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52.29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46.48	11.62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武知海 社保电脑号: 616950539 身份证号码: 372523197910055334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96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5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46.48	11.62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6000.0	840.0	480.0	4	11620	46.48	11.62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2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2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23.4	6000	48.0	12.0
2024	03	609642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4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5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6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7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8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46.8	6000	48.0	12.0
2024	09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2.0
2024	10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2.0
2024	11	609642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	6000	48.0	2.0
合计			52121.24	34459.84			13905.87	4611.92			2035.4						611.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8d0b6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游文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0338

姓名:游文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1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8月25日

有效期:2023年08月25日至2026年08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游文真 性别男， 1976 年 01 月 11 日生，于 2011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4157201306007953

2013 年 07 月 10 日

姓名 游文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新乡游新南寨十五巷10号116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4197601116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6.28-2026.06.28

商务负责人—周明



姓名：周明
身份证号码：430421198210142876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
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14400008999

初始注册日期：2021年09月30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周明
证件号码：430421198210142876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10月
专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0月25日
管理号：2020100454300001392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明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四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张尧学

证书编号：105337201306003875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明 社保电脑号: 103612866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82101428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96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8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15176.86	8511.44				2757.4	770.26			731.18				681.16	254.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0341db33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施工员—阳幸仪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279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阳幸仪

身份证号： 430524198903193689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5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阳幸仪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三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邵阳学院

校（院）长：

曹健华

证书编号：105474201205002163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d.edu.cn



学士学位证书

阳幸仪，女，1989年3月19日生，在 邵阳学院 会计学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管理学 学士学位。



邵阳学院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曹健华

证书编号：1054742012002662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姓名 阳幸仪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3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清林
路209号人力资源服务大
厦411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419890319368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1.07-2039.01.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阳率仪

社保电脑号：637942551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90319368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6	0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3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4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5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6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7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8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9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0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3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6753	30.39	6.75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0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7.04	10.65
2018	03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4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5	609642	2500.0	325.0	200.0	4	7480	33.66	7.48	1	2500	11.25	2500	8.25	2130	17.04	10.65
2018	06	609642	2500.0	325.0	200.0	4	7480	33.66	7.48	1	2500	11.25	2500	8.25	2130	17.04	10.65
2018	07	609642	2500.0	325.0	200.0	4	8348	37.56	8.35	1	2500	11.25	2500	8.25	2130	17.04	10.65
2018	08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9.08	2200	17.6	11.0
2018	09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9.08	2200	17.6	11.0
2018	10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9.08	2200	17.6	11.0
2018	11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9.08	2200	17.6	11.0
2018	12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9.08	2200	12.32	6.6
2019	01	609642	2750.0	357.5	220.0	4	8348	37.56	8.35	1	2750	12.38	2750	6.35	2200	12.32	6.6
2019	02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0	12.38	2750	6.35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0	12.38	2750	6.35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0	12.38	2750	6.35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0	12.38	2750	4.5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阳幸仪

社保电脑号：637942551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90319368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12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20	01	609642	2750.0	385.0	220.0	1	5585	290.42	111.7	1	2750	12.38	2750	4.54	2200	12.32	6.6
2020	02	609642	2750.0	0.0	220.0	1	5585	167.55	111.7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9642	2750.0	0.0	220.0	1	5585	167.55	111.7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9642	2750.0	0.0	220.0	1	5585	167.55	111.7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9642	2750.0	0.0	220.0	1	5585	167.55	111.7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9642	2750.0	0.0	220.0	1	5585	167.55	111.7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9642	2750.0	0.0	2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9642	2750.0	0.0	2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9642	2750.0	0.0	2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09642	2750.0	0.0	2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0	12.38	275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09642	4000.0	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09642	4000.0	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2.32	6.6
2021	0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3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15.6	4000	15.6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阳幸仪

社保电脑号：637942551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903193689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5.6	4000	32.0	8.0
2024	02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5.6	4000	32.0	8.0
2024	03	60964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4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5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6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7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8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9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10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11	60964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合计			43792.2	26855.2			25931.51	9438.49			1749.51		1161.88		1738.09		867.77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9f825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安全员—魏鸿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0304

姓名：魏鸿章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3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8月25日

有效期：2023年08月25日 至 2026年08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魏鸿章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三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一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1606200867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魏鸿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3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
华东商品楼区商品街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50310639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29-2026.06.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魏鸿章 社保电脑号: 63996280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50310639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96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8350.46	4610.64			1635.68	512.84			507.04		283.61	339.84		108.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033585a6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资料员—李叙玲



李叙玲 同志于 2021 年
4 月25日至 2021 年5 月25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李叙玲
身份证号 441421197605054828
证书编号 2101050000284173
工作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叙玲

社保电脑号：2191370

身份证号码：4414211976050548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4	609642	4250.0	637.5	340.0												
2021	05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250	19.13	4250	7.01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19.13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1.22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50	21.25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50	16.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16.58	4250	34.0	8.5
2024	02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16.58	4250	34.0	8.5
2024	03	609642	4250.0	637.5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4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5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6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7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8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09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10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2024	11	609642	4250.0	680.0	3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50	33.15	4250	34.0	8.5
合计			28390.0	14960.0			17241.65	6054.08			1021.89			736.67	3093.08		322.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29ee1b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9642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罗子威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罗子威

身份证号：441423200010192719

名称：劳资专管员

等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407093643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2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博學 審問 慎思 明辨 篤行

中山大學新華學院
XINHUA COLLEGE OF SUN YAT-SEN UNIVERSITY

畢業證書

學生 羅子威 性別 男，二〇〇〇年十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稅收學專業四年制本科學習，修完教學計劃規定的全部課程，成績合格，准予畢業。



學校：中山大學新華學院

校長：

王庭槐

證書編號：139021202105001619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德才兼備 知行合一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子威

社保电脑号：500809276

身份证号：441423200010192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094.79	3100.24				3561.25	1424.5			356.18				207.68	51.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613032d3dd7k）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质量员—吴泽欣

证书编码: 06223107000530002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泽欣

身份证号: 44058220001002633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定西博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甘南州)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2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泽欣 性别男，二〇〇〇年十月二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十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46091202306002188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泽欣 社保电脑号: 812272578 身份证号: 4405822000100263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96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9011.26	4988.24			1752.36	538.76			530.64		2360	23.6	2360	172.88	12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8bee6c)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材料员—林彩云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123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彩云

身份证号：44058219920112634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5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林彩云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1月12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西陇二甲洋十一巷21号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2011263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3.13-2043.03.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彩云

社保电脑号：6367387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11263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3	10	609642	1600.0	208.0	128.0	4	12	8.0	4.0				1600	12.8	1600	32.0	16.0
2013	11	609642	1600.0	208.0	128.0	4	12	8.0	4.0				1600	12.8	1600	32.0	16.0
2013	12	609642	1600.0	208.0	128.0	4	12	8.0	4.0				1600	12.8	1600	32.0	16.0
2014	01	609642	1600.0	208.0	128.0	4	4918	22.13	4.92				1600	12.8	1600	32.0	16.0
2014	02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4918	22.13	4.9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3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4918	22.13	4.9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4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4918	22.13	4.9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5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4918	22.13	4.9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6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4918	22.13	4.9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7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8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09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10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11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4	12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5	01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14.46	1808	36.16	18.08
2015	02	609642	1808.0	235.04	144.64	4	5218	23.48	5.22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5	03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5218	23.48	5.2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4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5218	23.48	5.2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5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5218	23.48	5.2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6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5218	23.48	5.2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7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8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09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0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	1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3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4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5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6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054	27.25	6.05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	07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8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9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0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2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1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3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609642	2030.0	263.9	162.4	4	6753	30.39	6.75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6753	30.39	6.75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彩云

社保电脑号：6367387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112634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7	10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7.04	10.65
2018	03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4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5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6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7480	33.66	7.4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7	609642	2130.0	276.9	170.4	4	8348	37.56	8.35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8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09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0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2.32	6.6
2019	0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2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8348	37.56	8.3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2200.0	286.0	176.0	4	9309	41.89	9.31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3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彩云

社保电脑号：6367387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1126342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5918.38	21207.76			5693.02	1688.55			1415.71					1214.4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29f333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杨铭



粤高证字第 0602001100141 号

杨铭 于二〇〇六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
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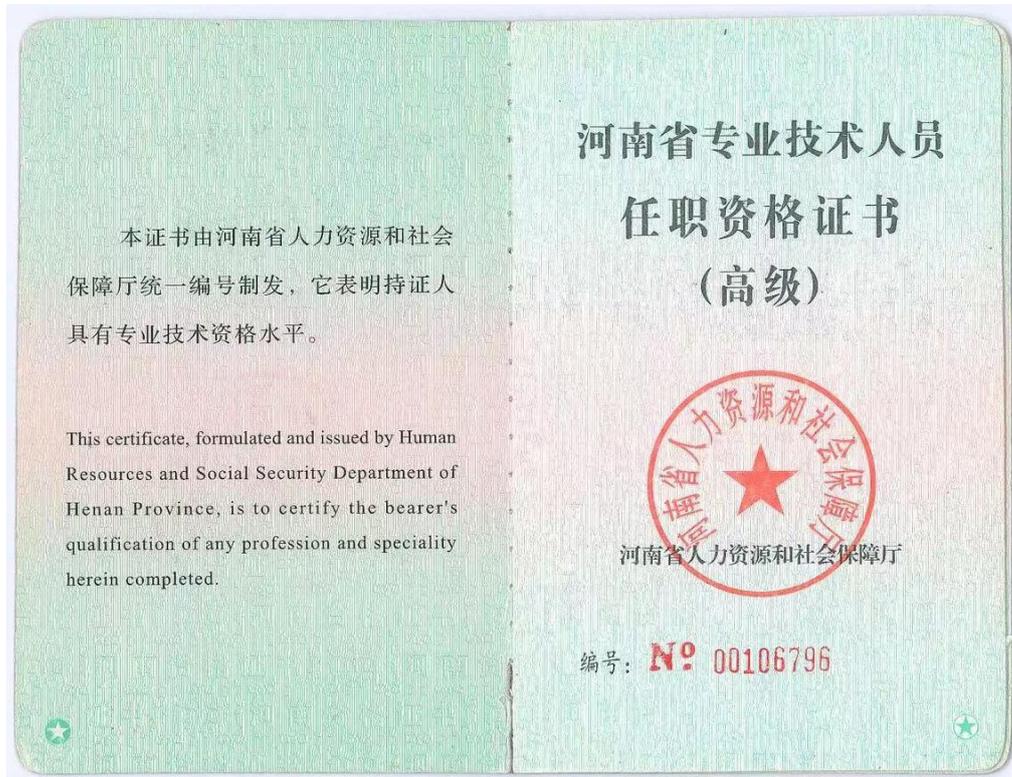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八日



园林工程师—李建胜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李建胜 性别男,一九七一年二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
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大学

校 长:王小佳

证书编号:106357200905018792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日

No:002985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建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2 月 19 日

住址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京开
大道园林绿化处院 1 号楼
5 单元 6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9221971021909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濮阳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0.21-2029.10.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建胜 社保电脑号：805804111 身份证号码：4109221971021909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0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14560.86	8159.44			2652.82	747.02			711.38		389.85	850.36		241.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281094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杨小飞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10003XAC001038276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
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姓名： 杨小飞
身份证号： 612325198310122018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批准文号： 市人社办函〔2021〕3号
授予时间： 2020-12-18
申报单位： 陕西东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小飞 ，性别男 ，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一月
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
修完 三 年制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王岳森

校（院）名：



证书编号：101075201105011282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杨小飞 社保电脑号: 809194869 身份证号码: 6123251983101220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96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964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14252.86	7983.44			2600.53	735.4			701.48						23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0340d3aan)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9642 单位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吴茂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茂周

身份证号：4405821978062163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给排水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8041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吴茂周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二〇〇五年
五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 给排水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四年制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1999]96号
证书编号：108625200906000008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姓名 吴茂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6月2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
碧翠园山湖居A栋A1座504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780621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04.12.03-2024.12.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茂周

社保电脑号：60391822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7806216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4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22.06	1808	36.16	18.08
2014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22.06	1808	36.16	18.08
2014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22.06	1808	36.16	18.08
2014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22.06	1808	36.16	18.08
2015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22.06	1808	36.16	18.08
2015	0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2757	11.03	1808	28.93	18.08
2015	03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4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5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6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131	194.12	62.62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7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8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27.57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11.03	2030	32.48	20.3
2015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3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4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5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6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3632	225.18	72.64	1	2757	13.79	2757	5.51	2030	16.24	10.15
2016	07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6	08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6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6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6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6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7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16.24	10.15
2017	0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20.3	10.15
2017	03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20.3	10.15
2017	04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20.3	10.15
2017	05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030	20.3	10.15
2017	06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052	251.22	81.04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07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08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3.79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18.2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18.2	2130	17.04	10.65
2018	03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9.1	2130	17.04	10.65
2018	04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9.1	2130	17.04	10.65
2018	05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9.1	2130	17.04	10.65
2018	06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4488	278.26	89.76	1	2757	12.41	2757	9.1	2130	17.04	10.65
2018	07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310.56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130	17.04	10.6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茂周

社保电脑号：60391822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780621631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8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310.56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200	17.6	11.0
2018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310.56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200	17.6	11.0
2018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310.56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200	17.6	11.0
2018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310.56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200	17.6	11.0
2018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9.1	2200	12.32	6.6
2019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6.37	2200	12.32	6.6
2019	0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6.37	2200	12.32	6.6
2019	03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6.37	2200	12.32	6.6
2019	04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6.37	2200	12.32	6.6
2019	05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06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009	260.47	100.18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07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08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09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10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1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19	12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20	01	609642	2757.0	385.98	220.56	1	5585	290.42	111.7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20	02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5585	167.55	111.7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3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5585	167.55	111.7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4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5585	167.55	111.7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5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5585	167.55	111.7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6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5585	167.55	111.7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7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8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09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10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11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0	12	609642	2757.0	0.0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0.0	2200	0.0	6.6
2021	0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2.32	6.6
2021	0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3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4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5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6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388	332.18	127.76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7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8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09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10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1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1	1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362.54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200	15.4	6.6
2022	0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32.26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32.26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32.26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18.32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18.32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972	418.32	139.44	1	2757	12.41	2757	4.55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茂周 社保电脑号：603918224 身份证号：440582197806216317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96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7.28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964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2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3	6096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4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5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6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7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8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96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合计			46071.29	27802.96			37807.35	13421.72			1976.03				2146.99		1141.7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36df91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9642 单位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8、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天众塑胶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广场建设项目、市政道路工程及道路下方地下公共通道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 年 4 月	/
2	深圳市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活力城村行动第一批次示范项目-布吉街道桔子坑村施工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0 月	/
3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 6#号楼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7 月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2024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天众塑胶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广场建设项目、市政
道路工程及道路下方地下公共通道工程

2024/5/20 11:06

证书打印—深圳建筑业协会



www.szjzy.org.cn/administrator/pingyou/honorInfo.aspx?infolid=2644&typeid=38

1/2

2024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拟定名单（公示）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m²)	项目所在行政区域	安全监督站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备注
										文明施工折算得分	安全文明总分	四库联动	管理资料得分	资料数量	
房建工程															
宝安区															
1	宝安区庆宜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中铁建工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谭伟成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江勇	56950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7.00	86.56	12	88	12	
2	大悦城控股悦玺凤凰里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健辉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姚露彤	212102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6.00	87.20	12	88	12	
3	大悦城商业中心(A007-0575、A007-0576、A007-0577、A007-0578)（不含桩基础）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勍	/	深圳市大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赵东波	384839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7.00	86.56	12	87	12	
4	德康府（不含桩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静	/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文亚	458826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8.00	87.06	12	87	12	
5	福海街道立新湖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胡占东	/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坚	33366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8.00	87.11	12	88	12	
6	随岸新兴产业大楼、随岸智创大厦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陈芳勇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赵坤强	171644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6.00	86.31	12	87	12	
7	海航运营综合楼主体工程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段子龙	/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孝君	131481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6.00	86.06	11	85	11	
8	和郡府（不含桩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郭工华	/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任正	176270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90.00	89.53	12	88	12	
9	鸿桥世纪名园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天林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卫水	178303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86.00	86.73	12	87	12	
10	华发冰雪世界K02-07地块（一期）（不含桩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诗瑶	/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师德利	339306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90.00	87.28	12	88	12	
11	机场综合配套保障楼总承包工程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杨超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袁龙凯	104143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6.00	87.90	12	88	12	
12	御馨未来花园15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1-01地块）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冉思宇	/	/	/	161294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7.00	86.50	12		0	
13	御馨未来花园5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0-10南地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贺天美	/	/	/	189128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8.00	86.33	12		0	
14	御馨未来花园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12栋、13栋、14栋 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2地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周浩飞	/	/	/	405569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8.00	86.89	12		0	
15	会坪广场主体工程（原深圳书城坪区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邵鹏飞	/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杜安刚	131148	宝安区	市建筑站	90.00	87.43	12	91	12	
16	景嘉智能制造大厦主体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袁马	/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欢	91826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9.00	87.70	12	88	12	
17	锦荟坊1栋、2栋及地下室部分一标段主体工程（1栋—2栋单元、2栋幼儿园及地下室）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清涛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邓子修	103656	宝安区	市建筑站	87.00	87.55	12	87	12	
18	鹏峰大厦（不含桩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汤玉琪	/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谢朝根	76243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92.00	88.88	12	93	12	

2	新安二路下穿道新建工程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电建水电十一局深圳工程公司	卢润	/	广东省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李文平	37855.86	宝安区	宝安事务中心	91.00	91.56	12	92	12	
龙岗区															
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干流碧道示范段段水工验收工程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胡武林	/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红卫	30418.44	龙岗区	龙岗水务站	86.00	86.80	12	87	12	
2	布吉南环路（木莲路至惠康路）建设工程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陈东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曾令江	23112.92	龙岗区	市交通站	88.00	87.50	12	89	12	
3	丹农路二期工程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惠明刚	/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徐世斌	40022.43	龙岗区	龙岗站	86.00	85.89	12	87	12	
4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4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深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张博文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胡柏军	6296.67	龙岗区	龙岗站	87.00	86.68	12	87	12	
5	龙深路（紫荆路-环城西路）市政工程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王昊	/	广州珠江建设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薛坚	6484.00	龙岗区	龙岗站	90.00	89.00	12	90	12	
6	深大城际深圳机场至坪山段工程2标土建工程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程华明	/	中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尚仪	9873.00	龙岗区	市市政站	86.00	85.81	12	88	12	
7	深圳平湖南至盐田港铁路改造工程先开段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夏勇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唐展翔	24659.74	龙岗区	市市政站	88.00	87.70	12	88	12	
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水上径停车场工程511标段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白云波	/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苗威	208373.00	龙岗区	市市政站	87.00	86.90	12	88	12	
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01-101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朝钦	/	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方宏	161915.43	龙岗区	市市政站	86.00	86.58	12	87	12	
10	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段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韩龙	/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邓旭	38328.90	龙岗区	市交通站	92.00	90.67	12	91	12	
龙华区															
1	地下原水隧洞（黄坑-鹤颈）新建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电力第八工程局	曹金石	/	北京燕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王小冬	54032.34	龙华区	龙华水务站	89.00	87.84	12	89	12	
2	龙华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施工）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刘冰冰	/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开明	16868.61	龙华区	龙华站	88.00	86.60	12	87	12	
3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EPC总承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吴向星	/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韩春水	110709.34	龙华区	龙华水务站	92.00	90.89	12	90	12	
罗湖区															
1	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朱惠斌	/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熊明华	21484.20	罗湖区	罗湖保障中心	86.00	86.00	12	86	12	
2	罗湖区深南东路（文锦南路路口）-北斗路（沿河南路路口）污水管改造工程	深圳市环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刘爽	/	江苏高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雷海	11107.46	罗湖区	罗湖水务局	88.00	88.14	12	90	12	
3	天众塑胶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2地块广场建设项目、市政道路工程及道路下方地下公共通道工程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谭顺	/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徐健	10500.00	罗湖区	罗湖保障中心	85.00	85.69	11	86	11	
南山区															
1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1标段项目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甘波	/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黄超	20342.79	南山区	南山站	87.00	86.00	12	87	12	

2023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获奖项目名称：**活力城村行动第一批次示范项目-布吉街道桔子坑村施工工程**

2023/11/3 15:24

证书打印—深圳建筑业协会



www.szjzy.org.cn/administrator/pingyuhouhonrinfo.aspx?infol=1891&typeid=38

1/2

2023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拟定名单（公示）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m²)	项目所在行政区域	安全监管站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备注
										分项得分	安全文明总分	同意票数	管理资料得分	同意票数	
宝安区															
1	宝安工人文化宫(不含桩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宋艳东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胡天鬼	129262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91.50	92.10	12	90.00	12	
2	宝安区档案及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程(不含桩基)	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周鹏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殷伟	100086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9.00	89.83	12	91.00	12	
3	宝安区儿童医院(不含桩基)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陈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田丽芳	108568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7.50	88.39	12	92.00	12		
4	湖塘湾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吴创勤	广州超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黎江	96181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5.40	85.80	12	85.00	12		
5	创新智慧港产业园(3-4栋厂房、5-6栋宿舍)主体及地下室工程	中建六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康勤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左国良	49490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7.75	88.21	12	86.00	12		
6	航城公园及航城文化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PPP)机场东片区中心楼(深圳机场东区国际快件一号货站)桩基及主体结构	深圳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薛双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亮	30492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7.00	88.53	12	85.00	12		
7	机场东片区国际快件一号货站)桩基及主体结构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天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清康	64582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8.00	90.25	12	88.00	12		
8	集成电路大厦(不含桩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杜宇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彭建辉	65233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5.25	85.94	12	85.00	12		
9	御景时尚花园1栋、2栋、3栋、5栋、6栋、7栋、8栋主体结构工程、御景时尚花园4栋桩基及主体结构工程	江苏大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伟	/	/	353777	宝安区	市质监站	92.15	94.34	12	不参评	0		
10	翡翠未来花园16栋、17栋桩基及主体结构工程(13、11栋除外)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江敏	/	/	247576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5.50	86.11	12	不参评	0		
11	卡士大厦	中建二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杨鹏	深圳市昊南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易名	69352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6.50	86.94	12	86.00	12		
12	湖塘湾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张伟	广州超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凌家斌	79816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9.00	90.45	12	90.00	12		
13	润智研发中心(不含桩基)、润智公寓(不含桩基)	中建二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宋惠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洪林	412947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8.73	89.51	12	89.00	12		
14	三诺智慧养老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前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文明	深圳南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毛国栋	142635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5.25	86.19	11	85.00	11		
15	深德嘉利创投工程(不含桩基)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张龙洋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肖文汇	122256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9.00	89.59	12	88.00	12		
16	深铁璟城二期(1栋及地下室、2栋)主体工程一标段(1栋15-16层、2栋16-17层)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廖君	深圳市大众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吴俊峰	199668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7.25	86.69	12	86.00	12		
17	深圳机场南区内转货站楼总承包工程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武兴福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众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金敬安	323618	宝安区	市质监站	90.00	89.54	12	88.00	12		
18	深圳市宝安区龙田学校(不含桩基)	中建二局深圳筑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林天兴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修造	45261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5.25	85.90	12	85.00	12		
19	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王志成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曹南恩	40299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9.75	90.51	12	88.00	12		
20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南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中建五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金荷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鹏程	66184	宝安区	市质监站	92.00	90.67	12	88.00	12		
21	拾悦城花园(不含桩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蔡远志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潘上行	322996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9.50	90.53	12	90.00	12		
22	拾悦城花园(不含桩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蔡远志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潘上行	130246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6.50	88.86	12	90.00	12		
23	泰禾城市花园4区(13#-14#楼及整体地下室)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吴智华	深圳市亨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志	112000	宝安区	市质监站	86.50	87.75	12	85.00	12		

4	华苑花园(主体工程)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张任达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志刚	157368	坪山区	市质监站	88.25	87.43	12	87.00	12
5	坪山沙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11标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唐浩	深圳市大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蒋永连	121268	坪山区	坪山站	88.50	87.9	12	87.00	12
6	深圳市海环环保产业园二期三期打桩灌注桩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李少伟	深圳市市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程刚	338831	坪山区	市质监站	88.75	88.25	12	88.00	12
7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周裕柱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毛法生	105300	坪山区	市质监站	88.50	88.44	12	89.00	12

深圳合作区

1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圳分院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冯中元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古俊林	158653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90.25	90.61	12	90.00	12
2	海地花园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王玉龙	北京建大京精大房工程有限公司	赵雅丹	172710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88.50	87.83	12	87.00	12
3	翰林华庭(A)区、翰林华庭(B)区、翰林华庭(C)区、翰林华庭(D)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设局有限公司	曹大伟	广东中弘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冬梅	255087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88.25	86.30	9	86.00	9
4	深汕高中国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深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孙国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杨甲祥	229000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87.50	88.31	12	88.00	12
5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创新中心(A部建设)	深圳中德湾区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殷士伟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王克生	179639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91.00	89.75	12	88.00	12
6	威富智慧创新园项目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阮远	深圳市安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刘文健	135721	深圳合作区	深汕站	88.75	87.90	12	87.00	12

盐田区

1	鹏瑞半山云瑞园项目主体工程	广东新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徐阳	深圳市大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高波	90705	盐田区	盐田站	87.25	87.39	12	86.00	12
2	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1标段)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田绍刚	深圳市中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廖红平	174656	盐田区	盐田站	87.50	87.65	12	87.00	12
3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	深圳中德湾区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张友宝	深圳市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段建春	38434	盐田区	盐田站	87.50	87.65	12	87.00	12

轨道、市政、水务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工程造价(万元)	项目所在行政区域	安全监督站	施工阶段		监理单位		备注
										分项得分	安全文明总分	同查票数	管理资料得分	
宝安区														
1	107国道宝安区市政化改造工程(先行实施段)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电建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韩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孙宝	23421.00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5.25	87.13	12	87.00	12
2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源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建伟		深圳市甘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张小文	22283.24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6.25	87.70	12	88.00	12
3	罗水河堤岸提升改造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谢海林		深圳市深永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剑	19995.00	宝安区	市水务站	89.75	91.57	12	90.00	12
4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二路(待一路+待六路)新建工程	深圳中深工程有限公司	李剑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周彦明	18538.45	宝安区	宝安区事务中心	85.25	86.13	12	86.00	12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二区(沙头角段-西丽段)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杨秀坤		广东重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叶日晖	25372	宝安区	市市政站	88.00	87.88	12	87.00	12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二区(西丽段-深沙段)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杨立民		中铁路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胡桥	458269.39	宝安区	市市政站	86.25	88.21	12	85.00	12
大鹏新区														
1	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先行实施)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于涛		深圳市深永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魏向阳	108924.00	大鹏新区	市水务站	87.25	87.08	12	88.00	12
2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	中电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宗旭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李志东	67012.35	大鹏新区	大鹏站	86.25	86.56	12	88.00	12
3	深圳国际邮轮母港工程全开段施工总承包五区工程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刘海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成德	116300.00	大鹏新区	市市政站	88.50	89.25	12	88.00	12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三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二区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卢小龙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黄厚军	119427.54	大鹏新区	市市政站	90.50	89.15	12	89.00	12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三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四区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阳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福玉	807793.69	大鹏新区	市市政站	88.50	88.77	12	88.00	12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三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五区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孔明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福玉	807793.69	大鹏新区	市市政站	88.50	89.45	12	88.00	12

福田区

1	福田区益田村老旧区改造提升工程(1标段)	深圳市天健集团有限公司	赵龙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范中平	7113.40	福田区	福田站	86.25	86.70	12	88.00	12
2	梅林山-新洲山生态廊道工程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邓建峰		深圳市甘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李平	8223.11	福田区	福田站	83.00	86.96	12	87.00	12
3	深圳市滨河河水净化厂扩标扩建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汤家军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陈建立	166334.08	福田区	市水务站	89.50	89.17	12	90.00	12
4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防护设施改造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孙上校	/	深圳市深永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聂辉	28436.00	福田区	市水务站	86.00	86.90	12	86.00	12
5	德亮深圳前海皇庭口岸段一期(东岸)工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徐明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杨晋军	88415.00	福田区	市市政站	90.50	90.39	12	90.00	12
6	德亮深圳前海皇庭口岸段工程总承包五区(中心公园及生活、加副楼)	中铁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朱伟、莫斌、曾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邓勇	850837	福田区	市市政站	89.25	91.77	12	86.00	12
7	德亮深圳前海皇庭口岸段项目总承包四区	中铁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朱伟/李健宇		四川科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刘战利	850837	福田区	市市政站	86.25	85.88	11	85.00	11

光明区

1	光明高新园东门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中交一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宋富强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唐喜悦	23295.28	光明区	光明站	85.00	85.40	10	86.00	10
2	科学城供水保障干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廖启程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吕强	11933.84	光明区	光明站	87.25	87.88	12	87.00	12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支线二期(南延)、13号线二期(北延)光明城站及配套设施工程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中建八局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李志刚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枫梅	141375.08	光明区	市市政站	90.75	90.48	12	90.00	12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支线二期(南延)工程施工总承包二区一标段	中交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熊辉		中铁济南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王江	36357.00	光明区	市市政站	88.25	87.73	12	90.00	12

龙岗区

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靖斌		深圳市深永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红卫	337100.00	龙岗区	龙岗区水务站	86.00	86.46	12	87.00	12
2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陈新志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宋兆航	186355.92	龙岗区	市水务站	86.50	88.13	12	87.00	12
3	活力万科行动第一批示范项目-布吉街道子坑村施工工程	深圳建安置业有限公司	汪力		深圳恒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谭青峰	8083.92	龙岗区	龙岗站	86.00	86.25	11	87.00	11
4	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非水涵管部分)	中铁局集团有限公司	于海波	广东铁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何代强	134111.07	龙岗区	龙岗站	86.25	87.13	12	88.00	12
5	南湾街道高岸村连建电力整治工程-葛村片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雷静		广东中弘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聪敏	6574.00	龙岗区	龙岗站	87.00	86.67	12	90.00	12
6	平湖辅城坳片区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	中南第一服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刘文斌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刘颖	36925.25	龙岗区	龙岗站	90.50	90.83	12	90.00	12
7	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环保设施调试项目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马国礼		广东重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陈世杰	51905.08	龙岗区	龙岗站	90.50	89.88	12	90.00	12
8	坪地街道福岭路、富岭路、支路一工程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丁中		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陈一平	6954.00	龙岗区	龙岗站	86.00	85.85	12	87.00	12
9	深惠城际标(五和-坪地)土建一工程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刘占良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董克政	335987.00	龙岗区	市市政站	88.50	89.18	12	87.00	12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6#号楼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粤建安协〔2022〕1号

关于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项目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和《大力推进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工地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建协安〔2017〕4号）（以下简称“省示范工地、省标化工地”），我会组织专家完成了2021年下半年“省示范工地、省标化工地”评审复查工作，现将通过评审复查的486项（其中：“省示范工地”初评通过204项、复评通过282项；“省标化工地”初评通过202项、复评通过277项）予以公示，公示期7天（公示时间自2022年1月14日至20日）。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的项目有异议，可提出书面意见，单位意见须加盖公章，个人意见必须署明真实姓名、联系电话。

另请各相关单位对公示的相关信息（工程名称、承建单位、参建单位、项目经理、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等）进行核对，如有变更请将修正意见告知我会。

联系人：曾敏、胡阳

电话：020-81253010

传真：020-81253013

电子邮箱：cisagd@163.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4号市政中环大厦23楼01、02、08、09单元

附件：

1.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初评通过项目名单
2.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6#号楼



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参建单位	项目经理姓名	监理单位	总监姓名	标化工地
广州市 74 项			标化工地 72 项			
1	广东电网生产调度中心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陈展红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庆安	√
2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及同步实施工程总承包项目三分部土建工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应战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钦亮	√
3	白云湖车辆段地块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刘锦成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范辉明	√ +
4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号线二期及同步实施工程土建工程十四区段凰岗停车场盖体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段宝杰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木桂	√
5	广州市白云沙亭岗新社区棚改项目（1~6 地块）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李景秋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姜昌立	√

229	智慧大道北（中段）工程（一标段）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林光稳	广东筑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伯武	√
230	万象天汇广场商业楼（三期9栋及南区地下室）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闫固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永进	√
231	住宅楼（1-12号楼）及地下室【保利花园】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曹林林	广州联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朱凯	√
河源市 1 项			标化工地 1 项			
232	连平碧桂园（5#、7#及其地下车库）	广东善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李军辉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樊宝贵	√
梅州市 3 项			标化工地 3 项			
233	梅州广梅·珠江花城项目6号楼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卫夫	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雄	√
234	梅州梅江芹洋碧桂园 A 地块住宅及地下室（自编号：32#楼、33#楼）	广东国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肖汉新	广东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秦德尹	√
235	梅州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6#楼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邢灿			√
揭阳市 4 项			标化工地 4 项			
236	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东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一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志玲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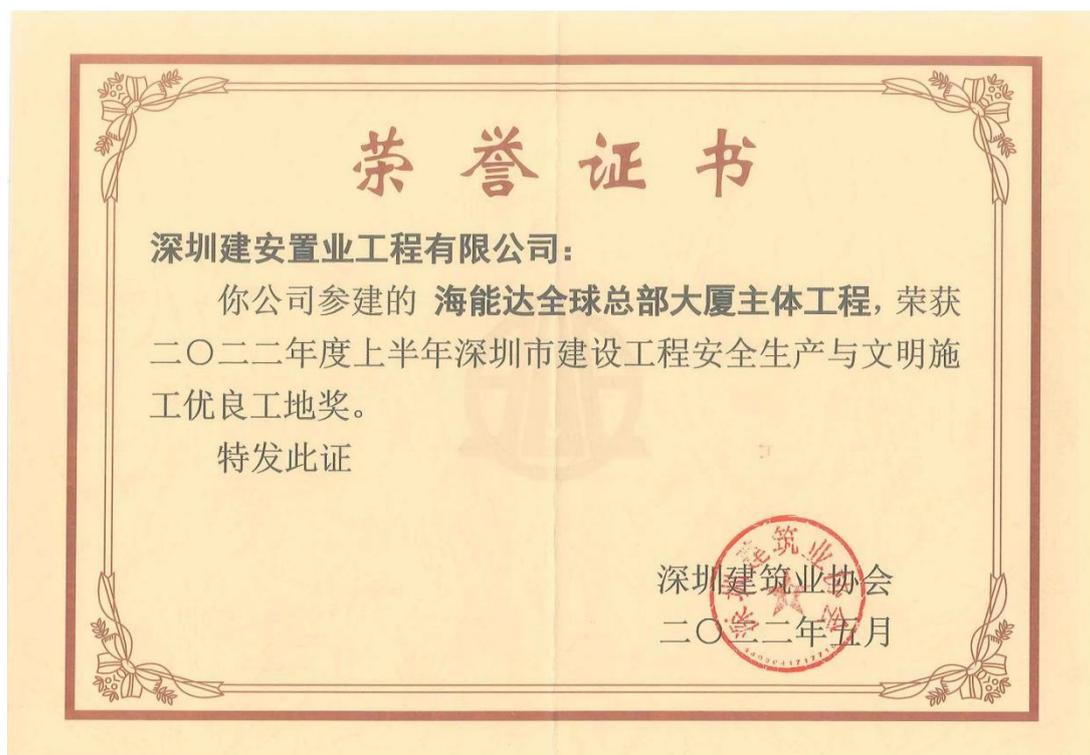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 01-02 地块一期主体工程



2022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主体工程



2022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拟定名单（公示）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m²)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文明施工得分	安全文明总分	防疫得分	同意票数	管理资料得分	同意票数
房建工程													
宝安区													
1	安居福厦里1~5栋主体工程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彭文原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元生	91518	89.75	89.03	87.00	12	88.00	12
2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袁志浩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持	661692	88.25	88.50	86.00	12	87.00	12
3	凤凰山综合车场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余运波	四川省红森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剑林	105763	85.25	85.47	91.00	12	87.00	12
4	高端集成电路载板及先进封装基地（一期）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赵玉冰	/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赵庆武	291650	87.75	89.17	86.00	12	87.00	12
5	恒兴御景园（不含桩基础）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贾文志	/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廖东安	147789	90.25	89.64	88.00	12	88.00	12
6	宏发悦云花园（不含桩基）	深圳市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静山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明珠	193921	86.75	86.42	86.00	12	86.00	12

4	赤湾片区03-01-04、03-01-05、03-01-06地块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张修军	/	广州华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罗江山	132106	87.50	89.30	87.00	12	88.00	12
5	创维海外发展大厦项目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博	/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宋丹平	99166	85.25	85.95	86.00	12	85.00	12
6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高层次人才科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滕立辉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曾宪栋	23549	86.75	90.50	87.00	12	88.00	12
7	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严中山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向新	121726	88.00	88.51	93.00	12	92.00	12
8	鸿荣源尚璟公馆主体工程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蒋盾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童阔步	67861	85.25	87.53	86.00	12	86.00	12
9	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中航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孙锐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陈鹏	106860	87.00	89.80	88.00	12	86.00	12
10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赵新飞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陵	63981	88.25	89.25	87.00	12	87.00	12
11	前海嘉里建设广场总承包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张建锋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梁玉家	140051	87.25	88.73	87.00	12	86.00	12
12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卞昆	/	/	/	68783	85.75	85.81	90.00	8	0.00	0
13	蝶玺家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曾垂杰	/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聂怡军	52473	87.75	88.84	88.00	12	85.00	12
14	润峯府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孙辉	/	广东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屈直	189131	93.40	94.96	91.00	12	92.00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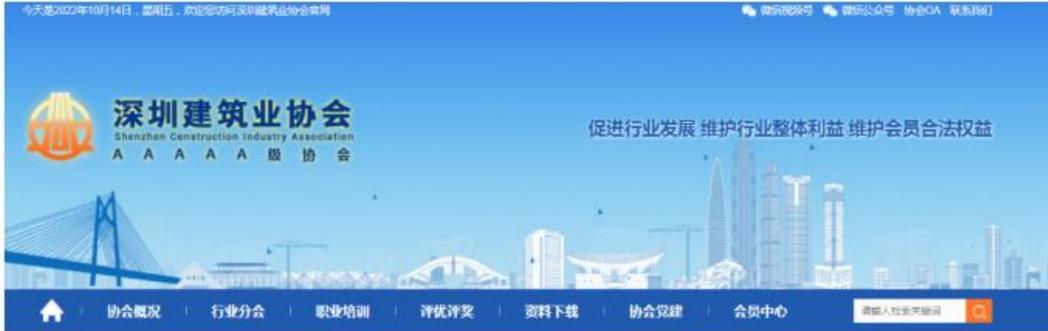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关于2022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审结果的公示！

点击蓝字关注 安全人的家 2022-10-15 00:00 发表于广东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选办法》，我会于2022年8月~10月间，组织了2022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评选工作。

经过对企业申报的208个项目的初审，专家组现场检查、复查，深圳建筑业协会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工作委员会审定，共有176个项目被拟定为2022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现将拟定项目面向社会公示（名单附后）。公示时间：2022年10月12日至10月18日止。

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我会反映公示项目的情况和问题。反映情况和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为便于调查，请反映意见的单位加盖公章和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及电话、个人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及工作单位，以示负责。

联系电话：潘先生83549299、关先生267265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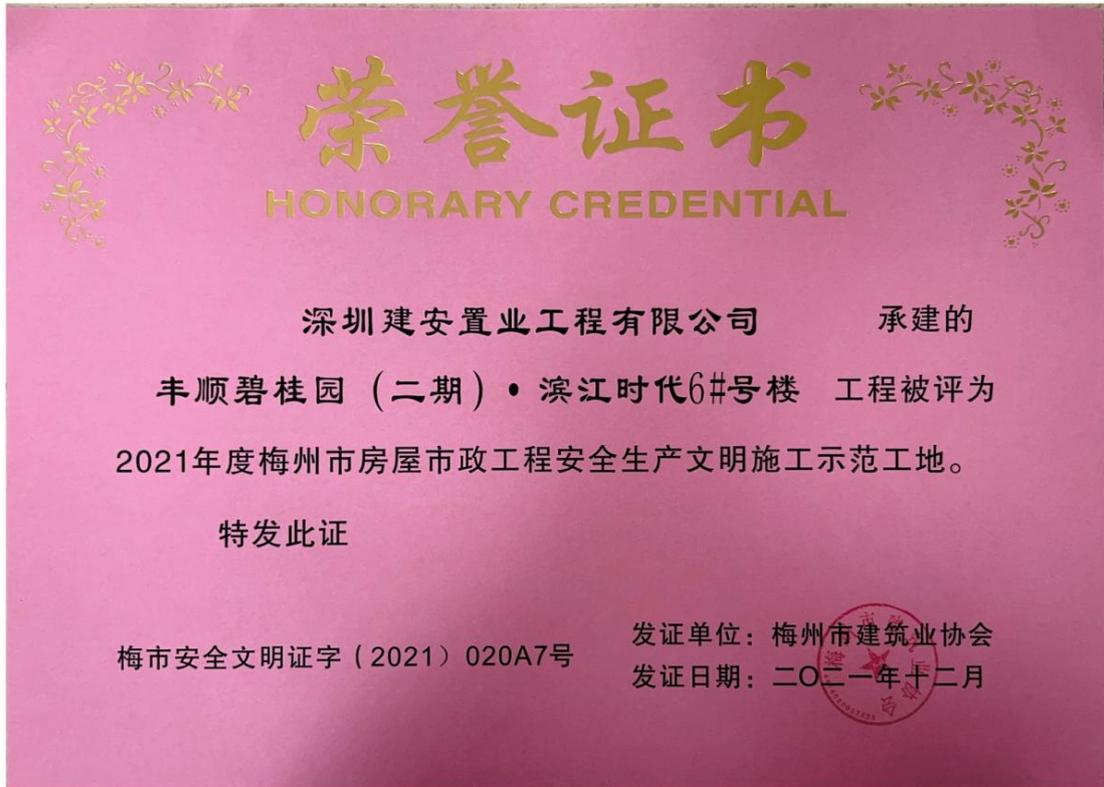
地址：南山区沙河街道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天健创智中心）A塔三楼东 邮编:518073

电子信箱：2848174520@qq.com。

2022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拟定名单（公示）

排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m²)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文明施工得分	安全文明总分	防疫得分	质量得分	管理资料得分	质量得分
房建工程													
8	深铁珑境花园（一期）基础及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周航	/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卞玉祥	129633	88.00	87.61	88.00	12	88.00	12
9	深圳市第二十七高级中学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代友付	/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钟立	71054	86.00	85.86	88.00	12	87.00	12
10	深圳市龙华区洗屋学校（主体工程）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侯磊	/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张衡辉	28679	86.25	88.80	87.00	12	86.00	12
11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苏阳	/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文学发	136422	88.50	88.28	87.00	12	89.00	12
12	时尚艺术大厦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曾志光	/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温泉	61447	90.00	90.00	90.00	12	90.00	12
13	英泰科汇广场主体工程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翟元立	/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中树	143777	86.75	89.45	85.00	12	88.00	12
14	中海学仕里主体工程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仲玉俊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王勤	105856	87.25	89.50	88.00	12	87.00	12
15	卓越和奕府（A822-0424）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张明勇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赵金贤	127516	87.75	89.50	89.00	12	89.00	12
罗湖区													
1	冠楚商业大楼装修工程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周明	/	/	/	13250	87.50	87.05	87.00	10	84.00	0
2	京基云熙阁施工总承包工程	吴川市陆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孙天乐	/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许军豪	5319	87.50	87.64	87.00	12	89.00	12
3	罗湖区东湖街道布心村水围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1-01地块主体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周春波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刘惠群	247006	94.50	93.23	88.00	12	90.00	12

2021 下半年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获奖项目名称：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 6#号楼



关于2021年下半年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公示

梅市建协通字【2021】20号

字体：大 中 小 | 发布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受理2021年下半年“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申报材料的通知》（梅市建协函（2021）12号）的要求，我协会对2021年度下半年初评项目和2021年上半年复评项目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现将评审通过的项目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7天。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异议，可向我协会反映。反映内容应实事求是，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的应署明真实姓名、联系地址和电话，以便核实情况。

附件：2021年下半年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通过项目名单

梅州市建筑业协会

2021年12月30日

联系人：邓 颖

电 话：0753-2242858，传真：0753-2242858

地 址：梅州市彬芳大道中83号市政大厦内

2021下半年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初评通过项目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1	梅州市中医医院中医热病中心项目	广东恒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李绍礼
2	金利来花园8#楼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黄育保
3	梅州市叶剑英纪念馆消防站建设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梅州市政佳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钟秋
4	梅州五华华城碧桂园项目（6#A、6#B、7#、8#A、8#B、电房2、二期地下车库）	江西腾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功
5	年产1.2万台（套）高压真空元件、中压环保型气体绝缘开关柜及智能型低压电器制造项目（1#厂房、3#研发楼、4#设备房、5#值班室）	广东平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恒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何雄鹰

复评项目通过项目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企业	项目经理
1	梅州梅县程江碧桂园一期总承包工程	浙江中垚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胡文辉
2	梅州广梅·珠江花城项目6号楼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卢嘉伟
3	五华县安流镇琴江明珠和府（A栋地下室）	广东新明基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科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唐映平
4	五华奥园冠军城住宅楼7#、8#	广东省宝信建工有限公司	江西方正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莫志炽
5	梅县产业聚集区基础设施项目一—综保三路（综保二路至综保六路）道路工程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杨建东
6	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新建项目工程（自编号：宿舍楼4#楼、学生活动中心、体育馆）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莫祖干
7	丰顺碧桂园（二期）·滨江时代6#号楼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邢灿
8	大埔县高陂中心卫生院迁建工程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管耀隆
9	梅州梅江芹洋碧桂园 A 地块商业、住宅（自编号：32#楼、33#楼）	广东国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肖汉新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项目名称：坪山区政协委员工作站建设项目(施工)



安全管理先进单位

获奖项目名称：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获奖项目名称：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标杆工程”项目团队三等奖

获奖项目名称：坪山区政协委员工作站建设项目



9、设备品牌情况

主要设备品牌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选用品牌	备注
1	水泵机组	赛莱默	/
2	紫外线消毒器	新大陆 或 诚源 或 威固	/
3	不锈钢水箱	舜禹 或 铭星 或 恒泰	/
4	不锈钢管及管件	纯雨 或 民乐 或 美亚	/
5	球墨铸铁管	新兴 或 台明 或 圣戈班	/
6	不锈钢闸阀及球阀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7	不锈钢遥控浮球阀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8	不锈钢减压阀、排气阀及过滤器	大禹 或 苏阀 或 铜都	/
9	PLC 系统	西门子 或 施耐德 或 AB	/
10	变频器	施耐德 或 ABB 或 西门子	/
11	低压断路器	施耐德 或 西门子 或 ABB	/
12	防雷器	OBO 或 施耐德 或 艾默生	/
13	液位计及压力变送设备	E+H 或 西门子 或 丹佛斯	/

10、其他

2024/6/19 17:19

登记通知书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https://amr.sz.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pbase/industry/aicmer/wenshu/registernotice.jsp?regino=22409980576>

1/1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17995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置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环保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设施工程，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建筑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房屋结构加固、补强；物业管理；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环保移动厕所、装配式厕所、智慧公厕、模块化房屋、模块化建筑材料、钢结构产品、环卫工具房及其他市政环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制作）。（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省级工法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屋面模具式成品泛水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21〕59号

工法编号：GDGF367-2020

完成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吴远林、吴贻建、吴逸庭、郑海洋、叶泳杏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市级工法

荣誉证书 深圳市市级工法

工法名称：钢结构楼板可周转式钢筋桁架组合模板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深建协字〔2020〕053号

工法编号：SZSJGF028-2020

完成单位：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吴贻雄、吴贻建、叶泳杏、吴远林、阳幸仪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



高新技术企业



2021年度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组）



荣誉证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你单位荣获2021年度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组）称号。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5月5日



信用企业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06月01日



公示证书

编号: 00217

公示: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 月 日

首次公示年度: 二〇一六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

年度	

注: 每年一月份请登录广东工商红盾信息网 (www.gdgs.gov.cn)
查看“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通知





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

ENTERPRISE CREDIT EVALUATION

企业名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91440300069266640P
颁发日期: 2022年03月17日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16日
查询网址: www.zc168.org.cn (中国招标网)
www.bidcredit.org.cn (中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评价与公示平台)

中企国信(北京)国际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中国招标投标(政府采购)企业信用评价与公示平台
信用服务机构查询: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被评为2019年度深圳市建筑施工

AA信用企业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0年1月

荣誉证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被评为二〇一九年度房建一组（房建施工总承包
特级、一级）AA信用企业。

特发此状，以资鼓励。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0年1月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信用中国信用服务机构备案号：JS080304003
京信备案号：(2021)第0010号

证书编号：91440300069266640P

兹评定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德协信5栋A座2412-2417

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17日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公示网址：www.zc168.org.cn (中国招标网)
www.bidcredit.org.cn (中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评级与公示平台)

 监督监管机构：
  发证机构：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信用中国信用服务机构备案号：JS080304003
京信备案号：(2021)第0010号

证书编号：91440300069266640P-1

兹评定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德协信5栋A座2412-2417

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17日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公示网址：www.zc168.org.cn (中国招标网)
www.bidcredit.org.cn (中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评级与公示平台)

 监督监管机构：
  发证机构：
 









重合同守信用等级证书

信用中国信用服务机构备案号：JS080304003
京信备案号：(2021)第0010号

证书编号：91440300069266640P-3

兹评定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德协信5栋A座2412-2417

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17日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公示网址：www.zc168.org.cn (中国招标网)
www.bidcredit.org.cn (中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评级与公示平台)

 监督监管机构：
  发证机构：
 









重服务守信用等级证书

信用中国信用服务机构备案号：JS080304003
京信备案号：(2021)第0010号

证书编号：91440300069266640P-5

兹评定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德协信5栋A座2412-2417

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级重服务守信用单位

签发日期：2022年03月17日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公示网址：www.zc168.org.cn (中国招标网)
www.bidcredit.org.cn (中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评级与公示平台)

 监督监管机构：
  发证机构：
 







龙岗区布吉中学表扬信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中学

表扬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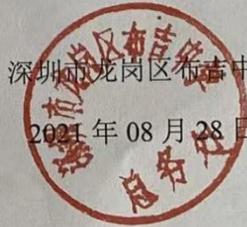
致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司中标承建布吉中学 2021 年小型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教师办公室地面及厕所改造，贵司领导高度重视，项目管理团队一致、凝心聚力。自开工以来，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和紧张的工期，贵司项目部克服困难、迎难而上、通过精心组织，合理赶工，严要求做好各项管理工作，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常态化。团队在工作中始终保持一股闯劲和韧劲，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员工用于拼搏、爱岗敬业的先锋精神。此外，因学校的特殊性，只有短短的一个月的假期施工时间，且为了营造学生良好学习环境，校领导高度重视，亲自监督及协调各项工作，确保顺利开学，对项目部各项组织、现场施工表示肯定和认可。至此，对贵司项目团队的共同努力和付出，敏捷行动，彰显了贵司服务至上、完美履约的合作信念给予充分肯定，并予以高度表扬。

顺祝贵司实业蒸蒸日上，并衷心祝愿贵司在今后的工作中精诚合作，共创辉煌！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中学

2021年08月28日



红榜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0年第三季度“亮剑行动”红黑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促进全市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2020年第三季度，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持续组织开展施工安全整治系列活动。市、区两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监督检查情况，对监督范围内在建项目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了评估排名，对排在前十名的工地挂“安全生产示范工地”牌，对排在后10名的工地挂“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督办工地”牌（在工地总数在100个以下的，逾期5名和5后5名）。同时，对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工地挂“安全生产事故整治督办工地”牌。现将“安全生产示范工地”“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督办工地”和“安全生产事故整治督办工地”的名单及相关参建单位予以公布。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0年10月19日

安全生产示范工地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Lists various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their associated companies across different districts like 宝安区, 龙岗区, 南山区,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Lists specific projects like 西乡实验学校建设工程, 西湾海岸公馆工程, 会展东城广场(二期), etc.

深圳市龙岗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关于 2020 年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 扬尘“红黑榜”的通报（第三季度）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打赢深圳蓝天保卫战，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全面推进区报建受监工地实现“7个100%”的目标。区安监站对龙岗区报建受监建筑工地扬尘进行全面检查，现将第三季度工地扬尘整治“红黑榜”通报如下：

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扬尘“红榜”（即前十名）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龙岗人民医院扩建项目-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	龙岗区耳鼻咽喉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2019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龙岗街道-龙岗工区一）（五联河调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蓄池工点)			
4	梦网科技大厦1、2栋	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都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六约北中队建设工程-边坡支护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云科智慧园(宗地号G08403-0091)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和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华盛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7	龙岗区第四人民医院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	安居禧龙苑1栋、2栋主体工程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	深圳龙岗万达广场二次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龙岗区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州成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	宝锦华庭1、2栋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龙岗区报建受监工程扬尘“黑榜”(即后十名)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回龙埔新工业区更新单元04地块(宗地号:G01021-0031)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恒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品尚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	宝德云谷大厦1-3栋	深圳鸿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	龙岗街道五联朱古石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深圳市深润川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上半年履约评价 情况通报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提升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根据我署履约管理办法规定，我署组织开展了 2020 年上半年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勘察、设计、造价咨询、第三方监测、施工图审查、工程保险等 8 类共 585 个项目合同、256 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其中履约通报表扬项目 50 个（39 家参建单位），通报批评项目 2 个（2 家参建单位），其中，履约得分较低的参建单位纳入我署“灰名单”。通报表扬及批评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通报表扬单位名单（共 39 家）

（一）施工单位（16 家）

1.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二标段）〕；
2.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
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4.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①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工程二期、②创作路南段市政工程〕；
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①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

院迁址重建工程、②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项目];

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

8.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坂田街道五园、五和、雪象小学改扩建工程];

9.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

10.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11.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坂田街道和美外国语小学新建工程];

12.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平湖金融基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龙城街道平安里学校改扩建工程];

14.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15.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16.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六约北中队建设工程-边坡支护工程]。

(二) 监理单位 (8 家)

1. 中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①深圳外国语学校（龙岗）国际部永久校区新建工程、②坂田街道五园、五和、雪象小学改扩建工程〕；

2.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①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②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3.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项目〕；

4.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①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②创作路南段市政工程、③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5.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公司〔南湾街道布澜小学新建工程〕；

6.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坂田街道环城路快速化改造工程和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

7. 深圳市建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①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②深圳国际低碳城吉桥路市政工程〕；

8.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①平湖医院新建工程项目、②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三）造价咨询单位（6家）

1.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①G205 深圳段改建与地铁 3 号线工程交通疏解之环城西路工程、②科学路等 7 条市政道路（科学路、旺北路、旺东路）、③华为坂田 D-H 地下连接通道工程、④翔鸽路北段市政工程（一期）〕；

2.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三环路市政工程〕；

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4.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科学路等 7 条市政道路（华美西路、华美西路、旺华路、旺科路）〕；

5.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6.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龙岗街道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市政配套道路工程〕。

（四）设计单位（8 家）

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五和小学改扩建工程〕；

2.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高拜仁足球学校建设工程〕；

3.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平湖金融基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4.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龙岗区骨科二期医院工程〕；

5.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方案设计）〕；

6.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

7.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坂田 13 单元控制区市政工程〕；

8.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创富南路市政工程 1 标段〕。

(五) 施工图审查单位 (1 家)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项目〕。

二、通报批评单位名单 (共 2 家)

(一) 施工单位 (1 家)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龙城街道福安学校改扩建工程〕。

(二) 勘察单位 (1 家)

内蒙古筑业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坂田 13 单元控制区市政工程 (旺北路、华美西路、旺华路、旺科路)〕。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0 年 8 月 21 日



优秀抢险队伍表扬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对建筑工程应急抢险队伍和专家予以表扬的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2021年7月4日，受前期降雨影响，位于我区龙城街道龙城公园黄阁中路变电站南侧边坡出现明显滑坡，直接危及山下110千伏龙翔变电站安全，情况紧急。

险情发生后，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中国二十冶深圳公司等应急抢险队伍和朱跃武、吴旭彬、吴茂周等应急抢险专家积极响应我局应急抢险指令，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实勘并制定应急抢险方案。按照方案，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第一时间调集人员、装备设备、物资，并立即开展应急抢险工作。经过连夜12小时高强度应急抢险，完成了长20米、宽5米、高3米沙包防护堤的设置工作。7月5日，结合滑坡点位监测情况，专家组要求沙包防护堤延长至30米，综合考量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抢险人员经过长达12小时高强度抢险工作，我局紧急通知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立即安排人员投入抢险处置。7月5日12:00，经接续奋战，确保按时圆满完成长30米、宽5米、高3米沙包防护堤设置任务。

与此同时，中国二十冶深圳公司也连夜组织设备、车辆、人员、物资赶赴坡顶需拆除建筑物现场。在坡底沙包防护堤设置前，先期对坡顶龙城公园管理用房的杂物进行清理，确保专家组指令

到达时，能第一时间启动房屋拆除等坡顶卸载措施。经过多方共同努力，拆除工作于当晚 18:30 结束。后续，该公司完成了坡顶截水沟完善、拆除物清运、场地平整、沙袋围堰设置等多项应急处置工作。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充分弘扬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畏艰险的应急抢险战斗精神，经研究决定，对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中国二十冶深圳公司和朱跃武、吴旭彬、吴茂周等应急抢险专家予以通报表扬。

希望受表扬的企业和专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再接再厉，继续在建设工程应急抢险和各项工作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全区各相关单位和个人，要主动学习榜样，树立大局意识，强化责任担当，甘于奉献社会，坚定不移的传承发扬临危不惧、克服困难、勇往直前的抢险救灾精神，为龙岗区“双区”建设和经济发展的持续健康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特此通报。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7月26日
(电子)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聘书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

聘书

兹聘请 **张良俊** 为2022-2024年度龙岗区建筑工程抢险队伍应急专家，聘期两年。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

聘约

- (一) 受聘专家在聘任单位发布预警信息或当值期间应进入备勤状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 (二) 通讯方式发生变化时，应即时向聘任单位报备。
- (三) 参加受聘单位组织的日常应急抢险演练和培训。
- (四) 服从调遣，接到聘任单位应急抢险指令后，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研究分析情况，提出合理的处置方案。
- (五) 受聘专家应敬业奉献，恪守建筑工程应急抢险有关规定，为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贡献力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

聘书

兹聘请 **吴茂周** 为2022-2024年度龙岗区建筑工程抢险队伍应急专家，聘期两年。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

聘约

- (一) 受聘专家在聘任单位发布预警信息或当值期间应进入备勤状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 (二) 通讯方式发生变化时，应即时向聘任单位报备。
- (三) 参加受聘单位组织的日常应急抢险演练和培训。
- (四) 服从调遣，接到聘任单位应急抢险指令后，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研究分析情况，提出合理的处置方案。
- (五) 受聘专家应敬业奉献，恪守建筑工程应急抢险有关规定，为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贡献力量。

聘请：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2-2024年度龙岗区

建筑工程抢险应急队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抢修连

荣誉证书

兹授予：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度龙岗区工程抢修连先进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0年12月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

聘书

兹聘请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为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队伍，聘期两年。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0年6月

聘约

- (一) 向聘任单位报送应急抢险组织机构、工作制度和预案、培训和演练方案。
- (二) 每季度第一个月15日前，向聘任单位报送设施设备、人力物资在基地或工地的配置情况。
- (三) 做好日常应急管理和培训演练，机构人员手机必须24小时开机，保持联系畅通。
- (四) 机构人员、通讯方式、大宗设备发生变化时，应在2日内向聘任单位报备。
- (五) 参加聘任单位组织的日常应急抢险演练和培训。
- (六) 绝对服从调遣，接到聘任单位应急抢险指令后，无条件的以最快的速度组织调集人员、设备、物资，并在第一时间赶到指定现场，对事件做出初步处置，控制事态发展，实施应急抢险。
- (七) 受聘单位应敬业奉献，恪守建筑工程应急抢险管理的有关规定，为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贡献力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

聘书

兹聘请 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2017-2019年度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
队伍，聘期两年。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17年8月

聘约

- (一) 向聘任单位报送应急抢险组织机构、工作制度和预案、培训和演练方案。
- (二) 每季度第一个月15日前，向聘任单位报送设施设备、人力物资在基地或工地的配置情况。
- (三) 做好日常应急管理和培训演练，机构人员必须24小时开通手机，保持联系畅通。
- (四) 机构人员、通讯方式、大宗设备发生变化时，应在2日内向聘任单位报备。
- (五) 参加聘任单位组织的日常应急抢险演练和培训。
- (六) 绝对服从调遣，接到聘任单位应急抢险指令后，无条件地以最快的速度组织调集人员、设备、物资，并在第一时间赶到事件现场，对事故做出初步处置，控制事态发展，实施应急抢险，做到令行禁止。
- (七) 希望受聘单位敬业奉献，恪守建筑工程应急抢险管理的有关规定，为龙岗区建筑工程应急抢险贡献力量。

积极参加抗击疫情活动





中建科工香港应急医院项目部

感谢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农历春节后，香港第五波疫情来势汹汹，香港社会各界全力迎战变异病毒。中央援港应急医院和中央援港落马洲方舱设施（即香港应急医院项目，下称“项目”）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香港“三个一切，两个确保”重要指示精神的重大举措，是中联办等有关部委协助香港抗疫的重点工程，是重大的国家政治任务。

驰援香港，刻不容缓。为保障香港全体市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在极限工期下加快推进项目建成，贵单位主动联系、积极响应、敢于担当，以王国涛、白振亚为首的项目团队，克服重重困难，顺利完成援港应急医院本标段内的道路管网工程，保证通水通电节点，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此，我部特向贵司的高度配合和密切协作表示由衷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祝愿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再创辉煌！

中央援港应急医院和中央援港落马洲方舱设施项目部
(中建科工香港应急医院项目部)

2022年4月30日

赠：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真情援助
爱心永存

巨田社区工作站
二零二二年五月





荣誉 证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奉献一份爱心，传递一份关爱！感谢贵公司对公益慈善事业的积极参与，于2020年2月21日向深圳市关爱行动公益基金会名下抗击疫情，圳在行动公益项目捐赠善款叁万圆整，谨向贵公司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深圳市关爱行动公益基金会

2020年2月21日

捐赠项目

防疫物资



荣誉证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疫情无情，人间有爱，感谢您对大康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关心和支
持，用实际行动彰显社会责任与担当，展现大爱无私的奉献精神！您的善举和大爱，为
我们战胜疫情，共克时艰，注入了信心和力量！谨对您慷慨解囊、奉献爱心、造福社会的义举致以最真诚
的感谢！

特发此证，以致敬意！



感谢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疫情无情，人间有爱。在举国上下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关键时期，您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和号令，大爱无疆，及时伸出援助之手，捐赠我社区疫情防控物资。在此，对您表示真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万众一心，其利断金。在这个特殊时刻，我社区全体人民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您的爱心捐赠，在为抗击疫情提供保障的同时，也大大地增强了我们“一定赢”的必胜信心。我们将规范、合理用好捐赠的物资，也将切实以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来回报你们的鼎力支持和深切关心。

我们坚信，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上下齐心、众志成城，我们一定能夺取疫情防控“阻击战”的最后胜利！

再次感谢您的善举！祝贵公司各项事业蒸蒸日上，不断发展壮大！

龙岗街道五联社区工作站

2020年2月24日



南联社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感谢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疫毒无情，人间有爱。在举国上下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关键时期，贵单位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和号令，大爱无疆，及时伸出了援助之手，在我社区防疫物资紧缺的时候紧急捐赠一批防疫物资，为我社区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强大后盾，南联社区居民将铭记在心。在此，特向贵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万众一心，其利断金。在这个特殊时刻，全社区干部群众同舟共济、共克时艰。贵单位的爱心捐赠，在为抗击疫情提供保障的同时，也大大地增强了我们“一定赢”的必胜信心。我们将规范、合理用好捐赠防疫物资，也将切实以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来回报你们的鼎力支持和深切关心。

我们坚信，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社区上下齐心、众志成城，我们一定能夺取疫情防控“阻击战”的最后胜利！

再次感谢！

南联社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
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2月24日

感谢信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衷心感谢贵公司踊跃参与大芬社区“绿美社区·我为社区捐树”活动，贵公司的慷慨助力是我们共建绿美家园的宝贵财富。

共建绿美社区，感谢有您！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建筑业协会第八届理事会

会员单位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

会员证书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经审核，批准你单位为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会员单位。

特颁此证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日





授予：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爱心企业

龙岗区义工联爱心陪伴志愿服务项目组
二零二零年一月

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2Q30979R1M

兹 证 明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 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办公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

颁证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5年12月15日^注

签发人: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C座7层)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2Q30979R1M-1

兹 证 明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办公场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颁证日期：2022年12月1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5年12月15日^注

签发人：*王启林*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2S30662R1M

兹 证 明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办公场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颁证日期：2022年12月1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5年12月15日^注

签发人：*王嘉林*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二街9号嘉华大厦C座7层）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2E20717R1M

兹 证 明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办公场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颁证日期：2022年12月1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5年12月15日^注



签发人：*王宗林*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企业软件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时间	备注
1	宇源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1.0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17-12-20	
2	宇源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计算软件 V1.0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17-12-21	
3	宇源房建工程安全规避方案设计软件 V1.0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17-12-22	

一、宇源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931270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8SR545308

变更或补充事项：

著作权人姓名或名称

变更后内容：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No. 03947103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二、宇源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计算软件 v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931272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8SR544879

变更或补充事项：

著作权人姓名或名称

变更后内容：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No. 03947105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三、宇源房建工程安全规避方案设计软件 v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931271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8SR544890

变更或补充事项：

著作权人姓名或名称

变更后内容：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No. 03947104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